

塔城地区裕民县城市更新规划 (2025-2028 年)

证书编号: 自资规甲字 22140541

容海川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城乡规划编制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自资规甲字22140541
单位名称：容海川城乡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承担业务范围：业务范围不受限制

证书等级：甲级



扫码登录“城乡规划编制单位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100757257051U

有效期限：自2022年 4 月 28 日 至2030年 7 月 24 日



目录

前 言 4

第 1 章 城市更新工作概述 6

 1.1 城市更新对象和范围 6

 1.2 更新内容与指标体系 6

 1.3 更新工作方法 9

 1.4 更新原则 12

 1.5 更新目的 14

第 2 章 城市更新评估指标分析评价 17

 2.1 住房维度 17

 2.1.1 安全耐久 17

 2.1.2 功能完备 18

 2.1.3 绿色通道 19

 2.2 小区（社区）维度 20

 2.2.1 设施完善 20

 2.2.2 环境宜居 22

 2.2.3 管理健全 23

 2.3 街区维度 27

 2.3.1 功能完善 27

 2.3.2 整洁有序 30

2.3.3 特色活力	30
2.4 城区（城市）维度	31
2.4.1 生态宜居	31
2.4.2 历史文化保护利用	35
2.4.3 产城融合、职住平衡	39
2.4.4 安全韧性	40
2.4.5 智慧高效	47
2.4.6 问题整治	52
第3章 城市建设成效及问题诊断	53
3.1 城市建设成效	53
3.1.1 住房安全与民生基础持续夯实	53
3.1.2 生态环境与绿色发展成效显著	53
3.1.3 安全韧性与城市治理能力提升	54
3.1.4 民族融合与社区治理特色鲜明	54
3.2 问题诊断	54
3.2.1 民生设施配套存在“局部短板”，供需匹配度待提升	55
3.2.2 城市功能活力“局部不足”，特色与竞争力待激活	56
3.2.3 综合承载力与可持续发展“存在瓶颈”，风险防控需 加强.....	58
第4章 城市治理对策及行动建议	60

4.1 住房维度治理对策及行动建议	60
4.1.1 住房安全保障强化	60
4.1.2 住房功能完善升级	61
4.1.3 住房绿色智能发展推动	62
4.2 小区（社区）维度治理对策及行动建议	63
4.2.1 完善小区设施建设	63
4.2.2 营造宜居小区环境	65
4.2.3 优化小区管理模式	66
4.3 街区维度治理对策及行动建议	67
4.3.1 完善街区基础设施	67
4.3.2 提升街区环境品质	69
4.3.3 增强街区功能活力	71
4.4 城区（城市）维度治理对策及行动建议	72
4.4.1 生态宜居建设	72
4.4.2 历史文化保护利用	74
4.4.3 产城融合与职住平衡	75
4.4.4 安全韧性提升	75
4.4.5 智慧高效推进	75

附录一：更新指标结果汇总表 ..	77
------------------	----

前 言

城市更新是习近平总书记对做好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建设没有‘城市病’的城市”提出的要求，是全面系统了解城市发展规律的有效方法，是以问题为导向推动转变城市发展方式的切入点。开展城市更新工作的目的是，查找城市发展和城市规划建设管理中存在的问题，补齐城市建设短板和不足，不断提高城市人居环境质量。建立城市更新评估机制，有利于推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

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以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新疆、听取自治区和兵团工作汇报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落实 2025 年 1 月 20 日全国城市更新工作部署视频会议精神，按照自治区党委、人民政府有关部署要求，把城市更新作为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结合，深入查找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以及影响城市竞争力、承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短板弱项。坚持先更新后更新、无更新不更新，一体化推进城市更新与城市更新工作，建立健全“更新发现问题、更新解决问题、评估实施效果、推动巩固提升”的闭环工作机制。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更新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城市更新评估制度的要求，落实《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全面开展城市更新工作的指导意见》（建科〔2023〕75 号），深入开展城市更新工作。2025 年 5 月，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 2025 年自治区城市更新工作方案的通知》（新建城【2025】11 号），制定了更新内容和开展形式，要求各城市要充分认识做好城市更新工作的重大意义，加强组织领导，严格工作程序，确保城市更新工作按时有序推进。

2025 年 8 月，裕民县开展了城市自更新工作，配合第三方团队

完成了资料收集和摸底调查工作；第三方团队结合网络大数据、摸底调查数据以及部门资料数据，开展了指标计算、空间分析和报告撰写工作，并于9月初完成报告初稿。

裕民县2025年度城市第三方更新报告主要包括3个部分：一是更新对象和范围的确定；二是围绕住房、小区（社区）、街区、城区（城市）4个维度进行评价，发现裕民县城市建设的亮点，查找存在的短板和问题；三是针对更新发现的问题提出相应的城市治理对策及行动建议。按照住建部要求，2025评价指标采用“60+8”方式，共计68项指标。

后期，更新报告将按照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要求，结合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反馈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

第 1 章 城市更新工作概述

1.1 城市更新对象和范围

裕民县整体位于塔额盆地南缘、准噶尔盆地西缘，总体地势呈南高北低状。裕民县域范围涵盖哈拉布拉镇、吉也克镇、江格斯乡、新地乡、阿勒腾也木勒乡、哈拉布拉乡等 6 个行政单位，总面积 4956.80 平方千米。中心城区范围北起规划三路，南至南环路，西起国道 G219，东至东环路，总面积 10.78 平方千米。其中划入城镇开发边界范围总面积 8.13 平方千米。

裕民县地区生产总值约为 28.63 亿元，同比增长 5.1%（若按 35.59 亿元计算则同比增长 6.8%）。其中，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均有不同程度增长，农牧业（占 GDP 比重约 41%）、旅游业（2024 年接待游客 566 万人次，旅游收入 36.62 亿元）为重要支撑产业。裕民县是塔额城镇组群重要节点城市、西北地区生态文明示范县、沿边地区全域旅游特色县。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深入开展 2025 年城市更新工作的通知》（建办科〔2025〕13 号）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 2025 年自治区城市更新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裕民县组织开展了 2025 年度城市更新工作。本次更新覆盖裕民县中心城区，常住人口约为 2.20 万人，中心城区总面积 8.13 平方千米。

1.2 更新内容与指标体系

裕民县在住建部提出的 2025 年城市更新指标体系的基础上，有效衔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城市更新指标体系，进一步夯实城市建设领域目标监测内容，广泛征求职能部门、专家学者意见，最终围绕住房、小

区（社区）、街区、城区（城市）4个维度，具体涵盖60项基础指标和8项特色指标的城市更新指标体系。针对上述指标开展数据收集、指标分析评价和问题诊断等自更新工作。

一、 住房维度

住房维度：侧重安全底线，指标围绕安全耐久、功能完备、绿色通道3个方面，设置了9项基础指标。

1、安全耐久。设立4项基础指标。反映存在结构安全隐患、燃气安全隐患、楼道安全隐患、围护安全隐患的住宅情况。

2、功能完备。设立3项基础指标。反映非成套房数量、存在管线破损的住宅、需要进行适老化改造的住宅情况。

3、绿色通道。设立2项基础指标。反映需要进行节能改造、数字化改造的住宅情况。

二、 小区（社区）维度

小区（社区）维度：侧重完整社区建设，指标围绕设施完善、环境宜居、管理健全3个方面，设置了12项基础指标和1项特色指标。

1、设施完善。设立8项指标，其中7项基础指标，1项特色指标。反映未达标配建的养老服务设施的小区、未达标配建的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未达标配建的幼儿园、小学学位缺口、二次供水设施不达标的小区、停车泊位缺口、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缺口、未配建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的小区情况等。

2、环境宜居。设立3项基础指标。反映未达标配建的公共活动场地、不达标的步行道、未实施生活垃圾分类的小区情况。

3、管理健全。设立2项基础指标。反映未实施专业化物业管理的小区、需要进行智慧化改造的小区情况。

三、 街区维度

街区维度：侧重片区更新，指标围绕功能完善、整洁有序、特色活力 3 个方面，设置了 8 项基础指标和 2 项特色指标。

1、功能完善。设立 6 项指标，其中 4 项基础指标，2 项特色指标。反映中学服务半径覆盖率、未达标配建的多功能运动场地、未达标配建的文化活动中心、互嵌式小区建设、基层医疗卫生设施覆盖率、公园绿化活动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情况。

2、整洁有序。设立 1 项基础指标。反映存在乱停乱放车辆问题的道路情况。

3、特色活力。设立 3 项基础指标。反映需要更新改造的老旧商业街区、需要进行更新改造的老旧厂区、需要进行更新改造的老旧街区情况。

四、 城区（城市）维度

城区（城市）维度：侧重评价城市竞争力、承载力和可持续发展力，围绕生态宜居、历史文化保护和利用、产城融合、职住平衡、安全韧性、智慧高效等方面，设置了 31 项基础指标和 5 项特色指标，以全面衡量城市的综合发展水平。

1、生态宜居。设立 7 项基础指标。反映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城市黑臭水体、绿道服务半径覆盖率、足球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人均公共文化设施面积、城市道路网密度、新建建筑中绿色建筑占比情况。

2、历史文化保护利用。设立 5 项基础指标。反映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挂牌建档率、历史建筑空置率、历史文化资源遭受破坏的负面事件、擅自拆除历史文化街区内建（构）筑物、当年各类保护对象情况。

3、产城融合、职住平衡。设立 4 项基础指标。反映城市高峰期机动车平均速度（公里/小时）、轨道站点周边覆盖通勤比例、年度保障性住房占比、城中村改造完成率情况。

4、安全韧性。设立 12 项指标，其中 9 项基础指标，3 项特色指标。反映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严重易涝积水点数量、城市排水防涝应急抢险能力、应急供水保障率情况、城市再生水利用率、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平级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城市危旧桥梁、老旧燃气管网改造完成率、城市消防站服务半径覆盖率、人均避难场所有效避难面积、需要更新改造的地下管网长度情况。

5、智慧高效。设立 7 项指标，其中 5 项基础指标，2 项特色指标。反映市政管网管线智能化监测管理率、建筑施工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监测覆盖率、高层建筑智能化火灾监测预警覆盖率、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建设三维数据覆盖率、城市运行管理服务智慧化水平、商品房销售去化周期、城镇人均住房建筑面积情况。

6、问题整治：设立 1 项基础指标。反映问题整治完成率情况。

1.3 更新工作方法

在深入贯彻《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深入开展 2025 年城市更新工作的通知》（建办科〔2025〕13 号）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 2025 年自治区城市更新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的进程中，裕民县积极行动，通过科学系统的工作方法，对城市发展状况展开全面“把脉”，力求精准定位问题，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根据 2025 年度城市更新新变化和新要求，城市更新工作领导小组以住建局为牵头单位，组织各成员单位开展城市更新工作。

本次城市更新工作流程共包括四部分：

一、制定工作方案

在住建部更新指标体系的基础上，结合裕民县实际情况构建“60+8”的指标体系，制定更新工作实施方案，明确工作分工、进度安排、保障措施等内容，充分动员各职能部门和社会公众参与本次城市更新工作。

二、数据采集和满意度调查

根据本次城市更新指标体系，明确指标计算所需的数据、来源和责任部门。城市更新数据包括统计数据、各部门各行业数据、互联网大数据、遥感数据、专项调查数据等。各指标数据负责部门需明确各类指标的数据来源和采集方式，确保数据真实准确。

充分利用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数据，全面掌握住房与市政设施的基础信息，如建筑年代、结构类型、设施运行年限等。整合城市危旧房摸底调查数据，精准定位存在安全隐患的住房。运用专业部门统计数据，像统计局的人口数据、民政局的养老服务数据、教育局的教育资源数据等，为分析各领域现状提供支撑。

第三方专业团队运用大数据分析、统计分析等方法，对收集到的数据进行综合分析，为后续整治工作提供清晰指引。

三、指标分析评价

根据城市更新指标数据，结合指标评价标准及裕民县实际情况和发展目标，按照定性与定量、主观与客观相结合的原则，对各项指标进行分析评价、成果编制、审查。

对于设施短缺、功能不完善等问题，结合城市更新规划与年度实施计划，分阶段推进解决。例如，针对老旧小区停车难问题，通过改造闲置空地、建设立体停车场等方式增加停车泊位，制定3-5年的改造计划，逐步缓解停车压力。

在城市更新评估指标分析和社会满意度调查结果基础上，编制2025年度裕民县城市更新报告。编制完成后向各成员单位征求意见并进行修改，经上报人民政府审定，完成裕民县城市更新专项规划。

四、更新成果应用

通过城市更新评估，系统分析裕民县在健全体系、优化布局、完善功能、提升品质、底线管控、提高效能、转变方式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根据问题清单，由住建局牵头，组织相关部门、街道社区、专家学者共同研讨，制定详细的整治方案。对于涉及住房结构安全、燃气安全等紧急问题，立即制定整改计划，明确责任部门、整改措施与完成时限，确保短期内消除安全隐患。对于设施短缺、功能不完善等问题，结合城市更新规划与年度实施计划，分阶段推进解决。

将城市更新发现的问题与整治方案转化为具体的城市更新项目，纳入城市更新项目库。优先实施对居民生活影响大、改善效果明显的项目，如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街区环境整治项目等。整合各类资金，包括中央财政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专项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保障项目顺利推进。建立项目跟踪机制，定期对项目进展情况进行检查评估，及时调整优化项目实施策略，确保项目按时、高质量完成。

将城市更新工作常态化，每年定期开展更新，持续跟踪问题整治情况与城市发展变化。建立问题整改反馈机制，责任部门定期向住建局汇报问题整改进展，住建局及时向社会公布整改结果，接受居民监督。将城市更新结果与部门绩效考核挂钩，对在问题整改、城市更新工作中表现突出的部门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对工作不力的进行问责，形成推动城市发展的长效动力机制。

1.4 更新原则

裕民县在开展城市更新工作过程中，严格遵循国家及自治区相关政策要求，秉持一系列科学合理、贴合实际的原则，以确保城市更新工作的高质量推进与有效成果产出，为城市的可持续发展与品质提升筑牢根基。

1、目标导向，明确方向

把城市视为一个“有机生命体”，以打造宜居、韧性、智慧城市为总体目标，设定明确的阶段性目标和量化指标体系。围绕创造优良城市人居环境和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中心目标，对城市人居环境建设情况开展全面、系统评价，推动建设和谐宜居、富有活力、独具特色的现代化城市。

2、问题导向，突出重点

以查找城市建设与发展中的实际问题为核心目标，对城市运行的各个环节进行细致梳理。识别查找城市人居环境存在的明显短板和居民关注的突出问题，聚焦重点领域开展专项评估，综合分析“城市病”产生的内在原因，提出针对性治理行动举措建议，努力建设没有“城市病”的城市。

3、底线思维，生态优先

坚持生态、安全、文保等发展底线，注重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限的统筹，严格遵循自然规律，优先考虑城市生态环境保护要求，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

4、治理导向，重在行动

将城市更新工作同城市治理的公共政策紧密结合，重视城市更新成果在城市治理工作的应用，按照五年规划、年度计划等工作任务要求推动更新结果转化为提升城市人居环境质量的治理行动和具体项

目，促进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方式转变，提高城市治理能力。

5、以人为本，关注民生

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的重要理念，将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城市更新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综合考虑不同人群对美好生活的差异化需求，评估分析城市交通、社区生活设施等民生领域人居环境质量，同时重视公众参与。通过社会满意度调查等方式，广泛收集群众意见，让城市更新结果切实反映民众心声，使后续基于更新结果开展的城市更新行动能够精准对接群众需求，增强人民群众在城市发展中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6、科学严谨，数据支撑

采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和先进的技术手段开展城市更新工作。建立涵盖统计数据、各部门各行业数据、互联网大数据、遥感数据、专项调查数据等多源数据采集体系，确保数据的全面性、准确性和时效性。在数据采集过程中，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如地理信息系统(GIS)、大数据分析平台等，对城市空间形态、基础设施布局、人口分布等进行精准分析。通过统计数据和实地调查相结合，准确掌握住房的结构安全状况和使用功能情况。以科学严谨的态度对采集到的数据进行整理、分析和校验，确保城市更新结果的可靠性和权威性，为城市决策提供坚实的数据支撑。

7、系统全面，协同联动

将城市视为一个复杂的系统，从经济、社会、环境、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多个维度进行全面更新，避免片面性和局部性。在住房、小区（社区）、街区、城区（城市）各个层面之间建立有机联系，综合考虑各层面之间的相互影响和协同关系。同时，建立城市住房城乡建设部门牵头，各相关部门、区、街道和社区共同参与，加强部门之

间的沟通协作，形成工作合力，确保城市更新工作的系统性和全面性。

8、因地制宜，特色彰显

充分考虑裕民县的自然地理条件、历史文化底蕴、经济发展水平和城市特色，在遵循国家和自治区城市更新指标体系的基础上，合理设置具有本地特色的指标。同时，根据本地实际情况制定符合自身发展需求的城市更新策略和措施，使城市更新工作更具针对性和实效性，助力裕民县走出一条具有特色的城市高质量发展之路。

9、持续跟踪，动态优化

城市发展是一个动态的过程，城市更新工作也应具有持续性和动态性。建立长期的城市更新跟踪机制，对城市发展状况进行定期监测和评估。每年开展城市更新工作，及时掌握城市发展中的新问题、新变化。同时，根据更新结果和城市发展实际情况，动态调整更新指标体系和工作方法，不断优化城市规划、建设和管理策略。例如，随着城市经济的发展和居民需求的变化，及时调整住房保障政策、优化公共服务设施布局等。通过持续跟踪和动态优化，使城市更新工作始终适应城市发展的需要，为城市的持续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1.5 更新目的

一、落实政策要求，构建科学工作闭环

裕民县开展城市更新，首要目的是严格遵循国家及自治区关于城市更新的政策部署，将“先更新后更新、无更新不更新”的工作原则落到实处。通过系统开展住房、小区（社区）、街区、城区（城市）四个维度的更新，确保城市建设与发展始终契合国家战略方向和自治区“稳步推进城市高质量发展建设城市市中心”的总体要求，填补以往城市规划建设中“重建设、轻评估”的短板，让城市发展始终在科学、规范的轨道上推进。

二、聚焦民生痛点，解决群众“急难愁盼”

以人民为中心是城市更新的核心导向，裕民县城市更新旨在精准查找群众在居住、生活等方面的“急难愁盼”问题。在住房维度，重点排查结构安全隐患、燃气安全风险、管线老化破损等影响居住安全的问题，以及非成套住宅、适老化改造需求等功能短板，保障居民“住有所居、住有宜居”；在小区（社区）维度，针对养老托育设施缺失、停车泊位与充电桩不足、公共活动场地不达标等民生痛点，摸清设施缺口与管理漏洞，为后续补建完善提供依据；在街区与城区维度，围绕公共服务设施覆盖、交通便捷度、生态环境质量等群众关切，识别服务盲区与体验短板，切实提升居民生活获得感、幸福感与安全感。

三、识别发展短板，提升城市综合承载力

通过对照自治区“60项基础指标+8项特色指标”体系，结合裕民县城市规模、产业基础与资源禀赋，裕民县城市更新致力于全面排查影响城市竞争力、承载力与可持续发展的短板弱项。在生态宜居方面，重点评估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绿道服务半径覆盖率等指标，查找生态环境治理中的不足；在产城融合与职住平衡方面，分析城市高峰期机动车速度、保障性住房占比等情况，识别产业布局与居住需求的匹配问题；在安全韧性方面，聚焦应急供水保障率、危旧桥梁数量、排水防涝能力等关键指标，排查基础设施安全隐患。通过精准识别短板，为后续优化城市空间结构、完善功能布局提供靶向依据，推动城市综合承载力稳步提升。

四、服务战略落地，助力城市高质量发展

裕民县城市更新将战略更新与常规更新相结合，旨在为城市重大战略落地提供支撑。围绕自治区“城市市中心建设”“安全稳

定”“开放发展”“产业兴旺”等战略方向,通过研判中心资源要素集聚趋势、分析民族融合与文化融合现状、评估交通枢纽与产业集群布局情况,识别制约城市高质量发展的系统性问题。同时,推动城市在落实战略部署中彰显本地特色,实现“生态优美、经济发展、民生改善、民族团结”的高质量发展目标,为新疆城市高质量发展贡献“裕民力量”。

以推动城市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创造优良人居环境是新时期城市工作的中心目标,对促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发展、建设美丽中国、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具有重要意义。通过城市更新客观评价城市人居环境质量,查找城市人居环境现状和潜在的问题与短板,提出对策建议和具体措施,逐步建立城市更新长效机制,使城市更新成为统筹城市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的重要抓手。

以指标体系为核心,结合采集的数据,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的各类城市问题,建立发现问题、整改问题、巩固提升的联动工作机制,努力建设没有“城市病”的城市。

第 2 章 城市更新评估指标分析评价

2.1 住房维度

2.1.1 安全耐久

指标 1：存在结构安全隐患的住宅数量（栋）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依托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数据成果，对住宅结构安全状况进行初步筛查，查找住宅的结构安全隐患。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存在结构安全隐患的住宅数量为 0 栋。

指标 2：存在燃气安全隐患的住宅数量（栋）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查找既有住宅中运行年满 20 年、经评估存在安全隐患的立管（含引入管、水平平管），以及居民用户存在使用橡胶软管、未加装安全装置等隐患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存在燃气安全隐患的住宅数量为 0 栋。

指标 3：存在楼道安全隐患的住宅数量（栋）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查找既有住宅中楼梯踏步、扶手、照明、安全护栏等设施损坏，通风井道堵塞、排风烟道堵塞或倒风串味，消防门损坏或无法关闭、消火栓无水、灭火器缺失、安全出口或疏散出口指示灯损坏，以及占用消防楼梯、楼道管道井堆放杂物公共楼道停放自新车电动自行车以及违规充电等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存在楼道安全隐患的住宅数量为 0 栋。

指标 4：存在围护安全隐患的住宅数量（栋）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查找既有住宅中存在外墙保温材料、装饰材料、悬挂设施、门窗玻璃破损、脱落等安全风险，以及存在屋顶、外墙、地下室渗漏积水等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存在围护安全隐患的住宅数量为 0 栋。

2.1.2 功能完备

指标 5：非成套住宅数量（套）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住宅性能评定标准》要求，调查既有住宅中没有厨房、卫生间等基本功能空间的情况。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非成套住宅数量为 0 套。

指标 6：存在管线管道破损的住宅数量（栋）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查找既有住宅中给水、排水、供热、供电、通信等管线管道和设施设备老化破损、跑冒滴漏、供给不足、管道堵塞等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存在管线管道破损的住宅数量为 0 栋。

指标 7：需要进行适老化改造的住宅数量（栋）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查找建成时未安装电梯的多层住宅中具备加装电梯条

件、但尚未加装改造的问题。具备条件的,可按照《无障碍设计规范》、既有住宅适老化改造相关标准要求,查找住宅出入口、门厅等公用区域以及住宅户内适老化设施建设短板。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民政局提供的数据,需要进行适老化改造的住宅数量为 0 栋。

2.1.3 绿色通道

指标 8: 需要进行节能改造的住宅数量(栋)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要求,查找 2000 年以前建设的既有住宅中具备节能改造价值但尚未进行节能改造的住宅数量。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需要进行节能改造的住宅数量为 0 栋。

指标 9: 需要进行数字化改造的住宅数量(栋)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加快发展数字家庭 提高居住品质的指导意见》要求,查找既有住宅中网络基础设施、安防监测设备、高层住宅烟雾报警器等智能产品设置存在的问题。针对有需要的老年人、残疾人家庭,查找在健康管理、紧急呼叫等智能产品设置方面存在的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存在需要进行数字化改造的住宅数量为 60 栋。

2.2 小区（社区）维度

2.2.1 设施完善

指标 10：未达标配建的养老服务设施的小区数量（个）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标准》《完整居住社区建设标准（试行）》等要求，查找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缺失，以及生活照料、康复护理、助残助行、上门照护、文化娱乐等养老服务不健全的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民政局提供的数据，未达标配建的养老服务设施的小区数量为 0 个。

指标 11：未达标配建的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数量（个）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托育机构设置标准（试行）》《完整居住社区建设标准（试行）》等要求，结合实际需求，查找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配建缺失，以及对婴幼儿早期发展指导等照护服务不到位的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卫健委提供的数据，未达标配建的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数量为 0 个。

指标 12：未达标配建的幼儿园数量（个）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幼儿园建设标准》《完整居住社区建设标准（试行）》等要求，查找幼儿园配建缺失，以及普惠性学前教育服务不到位的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教体局提供的数据，裕民县现有幼儿园 4 所，其中公办幼儿园 3 所（裕民县第一幼儿园、裕民县第二幼儿园、裕民县第三幼儿园），民办幼儿园 1 所（裕民县金太阳幼儿园），

幼儿园均达标配建，未达标配建的幼儿园数量为 0。

指标 13：小学学位缺口数（个）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以小学 500 米服务半径覆盖范围为原则，查找小学学位供给与适龄儿童就近入学需求方面的差距和不足。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教体局提供的资料，裕民县现有小学 3 所（裕民县第一小学、裕民县第二小学、裕民县第三小学），3 所小学已满足小学学位需求，小学学位缺口数为 0。

指标 14：二次供水设施不达标的小区数量(个)

该指标为特色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关于加强城镇居民二次供水设施建设与管理工作行动方案》要求，调查市辖区不符合《二次供水工程技术标准》设施数量，摸清底数，查找存量改造、委托供水企业运维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为推进二次供水设施更新改造框定范围。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存在二次供水设施不达标的小区数量为 7 个（红花国际湾小区、澎湖湾小区、白杨小区、自然资源局家属楼、中央公园、绿色家园小区、金盛大厦）。

指标 15：停车泊位缺口数（个）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城市停车规划规范》《完整居住社区建设标准（试行）》等要求，查找现有停车泊位与小区居民停车需求的差距，以及停车占用消防通道等方面的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停车

泊位缺口数为 0 个。

指标 16：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缺口数（个）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电动汽车分散充电设施工程技术标准》《完整居住社区建设标准（试行）》等要求，查找现有充电桩供给能力与小区居民新能源汽车充电需求的差距，以及充电桩在安装、使用、运维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缺口数为 40 个。

指标 17：未配建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的小区数量（个）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国务院安委办《加强电动自行车全链条安全监管重点工作任务及分工方案》要求，查找未配建电动自行车集中室外充电设施和停放场所，以及乱拉飞线充电、消防安全管理不到位等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未配建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的小区数量为 30 个。

2.2.2 环境宜居

指标 18：未达标配建的公共活动场地数量（个）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完整居住社区建设标准（试行）》等要求，查找公共活动场地、公共绿地面积不达标，配套的儿童娱乐、老年活动、体育健身等设施设备不充足或破损，不符合无障碍设计要求，以及存在私搭乱建等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存在未达标配建的公共活动场地数量为 0 个。

指标 19：不达标的步行道长度（千米）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完整居住社区建设标准（试行）》等要求，查找人行道路面破损、宽度不足、雨后积水、夜间照明不足、铺装不防滑，不能联贯住宅和各类服务设施，以及不符合无障碍设计要求等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存在不达标的步行道长度为 0 千米。

指标 20：未实施生活垃圾分类的小区数量（个）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若干意见》要求，查找没有实行垃圾分类制度，未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系统等方面的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未实施生活垃圾分类的小区数量为 31 个（电厂小区、1 号洋房、澎湖湾、祥和小区、山花小区、金地东区、山水华庭、中央公园一、三期、亚欧小区、幸福小区、祥瑞小区、市场小区、团结花苑、团结花苑南区、政府家属小区、发行小区、农行小区、税务局小区、统建楼、小白杨小区、吉祥小区、锦绣家园、人才公寓、牧业小区、山水华府、商贸城小区、信用社小区、万花园小区、东方花苑、公路小区），实施生活垃圾分类的小区 12 个（怡景苑、绿色家苑、红花小区、砖厂小区、牧业小区、金地西区、教育小区、合和雅居、红花国际、郁金香小区、勿忘我小区、中央公园二期）。

2.2.3 管理健全

指标 21：未实施专业化物业管理的小区数量（个）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加强和改进住宅物业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查找未实行小区物业管理，未建立所在街道当（工）委统一协调，相关部门联动执法，协调解决物业管理问题的工作机制，未建立矛盾纠纷调解机制等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小区均已实施专业化物业管理，未实施专业化物业管理的小区数量 0 个。

裕民县小区及对应物业名称表

序号	社区	小区名称	物业名称
1	咯拉乔克街社区	阳光小区	君安物业
2	咯拉乔克街社区	祥瑞小区	君安物业
3	咯拉乔克街社区	幸福小区	君安物业
4	咯拉乔克街社区	二中楼	大足物业
5	咯拉乔克街社区	教育楼	大足物业
6	咯拉乔克街社区	哈乡信用社联社楼	君安物业
7	咯拉乔克街社区	边防大队家属楼	君安物业
8	咯拉乔克街社区	手工联社单体楼	君安物业
9	工业街社区	工商局家属楼（财政局家属楼）	大足物业
10	工业街社区	澎湖湾小区（工会小高层）	大足物业
11	工业街社区	红花小区	煜恒物业
12	工业街社区	祥和小区	煜恒物业
13	工业街社区	红花国际	大足物业
14	工业街社区	东方花苑小区	大足物业
15	工业街社区	人事局家属楼（亚欧小区）	大足物业
16	工业街社区	检察院家属楼	大足物业
17	工业街社区	运输公司家属楼	大足物业
18	加依勒玛街社区	万花园小区（农机局家属楼）	宏瑞物业
19	加依勒玛街社区	牧业小区（畜牧周转房）	润星物业
20	加依勒玛街社区	山水华庭	煜恒物业
21	加依勒玛街社区	金地东区	煜恒物业

序号	社区	小区名称	物业名称
22	加依勒玛街社区	山花小区	煜恒物业
23	加依勒玛街社区	吉祥小区	煜恒物业
24	加依勒玛街社区	白杨小区	煜恒物业
25	加依勒玛街社区	电力家属楼	大足物业
26	加依勒玛街社区	巴旦杏保护局家属楼	煜恒物业
27	加依勒玛街社区	锦绣佳苑小区	煜恒物业
28	加依勒玛街社区	县医院家属楼	煜恒物业
29	加依勒玛街社区	新华书店家属楼（质监局家属楼）	煜恒物业
30	加依勒玛街社区	种子站家属楼	大足物业
31	加依勒玛街社区	龙庭华府小区	润星物业
32	加依勒玛街社区	人才公寓楼	润星物业
33	加依勒玛街社区	援疆公寓楼	润星物业
34	文化街社区	中央公园小区（一、二、三期）	煜恒物业
35	文化街社区	金地西区（邮苑、家合）	君安物业
36	文化街社区	绿色家园	君安物业
37	文化街社区	统建楼（税务局家属楼）	煜恒物业
38	文化街社区	公路局家属楼	君安物业
39	文化街社区	勿忘我小区	宏瑞物业
40	文化街社区	郁金苑小区	君安物业
41	文化街社区	郁金北苑	煜恒物业
42	文化街社区	和合雅居	润星物业
43	文化街社区	工行家属楼	宏瑞物业
44	文化街社区	供销社家属楼	宏瑞物业
45	文化街社区	信用社家属楼	宏瑞物业
46	文化街社区	武装部家属楼（老法院家属楼）	君安物业
47	文化街社区	汇源楼	宏瑞物业
48	文化街社区	山水华府一、二期	煜恒物业
49	团结街社区	政府小区（教育）	君安物业
50	团结街社区	砖厂小区（供销社、麦香园）	君安物业
51	团结街社区	国土局多层家属楼（高层）	煜恒物业
52	团结街社区	公园小区（老工商局）	君安物业

序号	社区	小区名称	物业名称
53	团结街社区	幸福 E 家	君安物业
54	团结街社区	怡景苑小区	煜恒物业
55	团结街社区	团结花苑	煜恒物业
56	团结街社区	阳光商贸城	厚安物业
57	团结街社区	裕锦小区	煜恒物业
58	团结街社区	老公安局	宏瑞物业
59	团结街社区	老察畜公司	宏瑞物业
60	团结街社区	农行家属楼	宏瑞物业
61	团结街社区	农发行家属楼	煜恒物业
62	团结街社区	裕农小区	煜恒物业
63	团结街社区	市场小区	润星物业
64	团结街社区	老工商局家属楼 (国土局高层南)	润星物业
65	团结街社区	察场楼 (团结街社区南)	君安物业
66	团结街社区	老农行家属楼 (环保局后)	君安物业
67	团结街社区	水利局家属楼	宏瑞物业

指标 22：需要进行智慧化改造的小区数量（个）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关于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韧性城市的意见》《关于深入推进智慧社区建设的意见》要求，查找未安装智能信包箱、智能快递柜、智能安防设施及系统建设不完善等问题。有条件的，查找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建设、公共服务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的差距和不足。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存在需要进行智慧化改造的小区数量为 20 个。

2.3 街区维度

2.3.1 功能完善

指标 23：中学服务半径覆盖率（%）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调查分析中学 10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占所在街道总居住用地面积的百分比，查找中学服务半径覆盖与适龄青少年就近入学需求方面的差距和不足。

指标数据来源：裕民县现有中学 2 所（裕民县第一中学、裕民县第二中学），根据裕民县教体局提供的数据，中学服务半径覆盖率为 100%。

指标 24：未达标配建的多功能运动场地数量（个）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城市社区多功能公共运动场配置要求》《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要求，查找多功能运动场地配建缺失，或场地面积不足、设施设备不完善、布局不均衡，以及没有向公共开放等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教体局提供的数据，存在未达标配建的多功能运动场地数量 3 个。

指标 25：未达标配建的文化活动中心数量（个）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要求，查找文化活动中心配建缺失，或文化活动中心面积不足，青少年和老年活动设施、儿童之家服务功能不完善、布局不均衡，以及没有向公共开放等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文旅局提供的数据，裕民县现有文化馆综合楼 1 座，其设置了舞蹈培训室、美术工作室、电子琴培训室、

吉他培训室、钢琴培训室、声乐培训室等六个培训室。未达标配建的文化活动中心数量为 1 个。

指标 26：互嵌式小区建设数量(个)

该指标为特色指标。

更新内容：在城市商品房建设、公租房建设、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等工作中，推动小区、楼群、楼栋、单元嵌入式居住，着力构建“互嵌式”共住共居生活空间，打造各民族和谐共居的互嵌式小区数量。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存在互嵌式小区的数量为 67 个（阳光小区、祥瑞小区、幸福小区、红花小区、祥和小区、红花国际、东方花苑小区、万花园小区、牧业小区、山水华庭、金地东区、山花小区、吉祥小区、白杨小区、锦绣佳苑小区、绿色家园、勿忘我小区、郁金苑小区、郁金北苑、和合雅居、山水华庭等）。

指标 27：基层医疗卫生设施覆盖率（%）

该指标为特色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城市公共服务设施规划标准》《关于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意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建设标准》《完整居住社区建设标准(试行)》等要求，查找社区卫生服务设施配建缺失，建设不达标，以及预防、医疗、计生、康复、防疫等服务不到位的问题。其计算公式为：基层医疗卫生设施覆盖率(%)=符合基础医疗卫生设施要求、且设施建设标准达标的小区(社区)数量/街道内小区(社区)总数。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卫健委提供的资料，裕民县现有医疗卫生机构 4 所（裕民县人民医院、裕民县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服务中

心、裕民县疾控中心、裕民县国医堂），基层医疗卫生设施覆盖率为100%。

指标 28：公园绿化活动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300 米见绿，500 米见园”以及公园绿地面积标准要求，调查分析公园绿化活动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占所在街道居住用地总面积的百分比，查找公园绿化活动场地布局不均衡、面积不达标等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资料，裕民县现有公园 8 座（锦裕生态园、人民公园、苹果公园、秋千公园、仁爱口袋公园、敬老口袋公园、山花公园、巴什拜游园），公园绿化活动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86%。

裕民县城市公园名录信息

序号	所在地区	公园名称	公园类别	公园位置	公园面积 (公顷)
1	塔城地区 裕民县	锦裕生态园	综合公园	裕民县海棠路与巴尔 鲁克路交界处	100.00
2	塔城地区 裕民县	人民公园	综合公园	裕民县友好路与塔斯 特路交汇处	8.53
3	塔城地区 裕民县	苹果公园	综合公园	裕民县红花路	5.73
4	塔城地区 裕民县	秋千公园	综合公园	裕民县友好南路裕民 县二幼对面	1.00
5	塔城地区 裕民县	仁爱口袋 公园	口袋公园	裕民县友好南路	0.32

序号	所在地区	公园名称	公园类别	公园位置	公园面积 (公顷)
6	塔城地区 裕民县	敬老口袋 公园	口袋公园	裕民南县友好路	0.12
7	塔城地区 裕民县	山花公园	口袋公园	裕民县巴尔鲁克路县 人民政府旁	0.62
8	塔城地区 裕民县	巴什拜游园	口袋公园	裕民县海棠路与巴什 拜路交界处	0.28

2.3.2 整洁有序

指标 29：存在乱停乱放车辆问题的道路数量（条）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城市市容市貌干净整洁有序安全标准（试行）》要求，查找街道上机动车、非机动车无序停放、占用绿化带和人行道的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存在乱停乱放车辆问题的道路数量为 0 条。

2.3.3 特色活力

指标 30：需要更新改造的老旧商业街区数量（个）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查找老旧商业街区在购物、娱乐、旅游、文化等多功能多业态集聚、公共空间塑造、步行环境整治、特色化品牌化服务等方面的问题和短板。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需要更新改造的老旧商业街区数量 1 个（裕民县步行街）。

指标 31：需要进行更新改造的老旧厂区数量（个）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查找老旧厂区在闲置资源盘活利用、新业态新功能植入、产业转型升级以及专业化运营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和短板。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需要进行更新改造的老旧厂区数量为 0 个。

指标 32：需要进行更新改造的老旧街区数量（个）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查找老旧生活街区在既有建筑保留利用、公共服务设施配置、基础设施更新改造、文化记忆塑造以及功能转换、活力提升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短板和潜力。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需要进行更新改造的老旧街区数量为 0 个。

2.4 城区（城市）维度

2.4.1 生态宜居

指标 33：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不低于 70%的目标，调查分析影响市辖区建成区生活污水集中收集效能的各种因素，查找城市污水收集管网建设改造、运维等方面的差距和问题。

计算方法：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实际污水收集量/理论污水量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资料，裕民县城现状有二级污水处理厂一座，位于县城西北 5.8 公里处。该污水

厂始建于 2018 年，污水处理厂设计总处理规模为 10000m³/d，分三期建设，一期 3500m³/d，二期 3500m³/d。目前，污水厂一期、二期均已建设完成，现状设计日处理污水量 7000m³/d，采用 A²O+高密度沉淀池+反硝化滤池处理工艺。出水水质达到国家污水厂出水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 A 级标准。

裕民县城现状排水管道总长 36308 米，管径 d300-d500，其中 d300 的排水管道长 3011 米，d400 的排水管道长 21817 米，d500 的排水管道长 11115 米，管材主要为 HDPE 双壁波纹排水管，有小部分为 PVC 管和钢筋混凝土管。污水厂前端压力管线管径 DN300，长度 345 米，管材为 PE100 管 0.6MPa。

裕民县实际污水收集量为 129 万立方米/年，理论污水量为 132 万立方米/年，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为 97%。

指标 34：城市黑臭水体数量（个）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深入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的要求，调查市辖区建成区内现存黑臭水体(包括返黑返臭水体)数量，不包括已经完成治理的水体。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城市黑臭水体数量为 0 个。

指标 35：绿道服务半径覆盖率（%）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绿道服务半径覆盖率不低于 70%的目标，调查分析市辖区建成区内绿道两侧 10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占总居住用地面积的百分比，查找城市绿道长度、布局、贯通性、建设品质等方面的差距和问题。

计算方法：建成区内绿道两侧 10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占总居住用地面积的百分比。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资料，县城现已建成幸福大道绿道，长度为 1300 米。幸福大道绿道两侧 10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为 2080000 平方米，县城居住用地总面积为 4640800 平方米，占总居住用地面积的百分比为 $2080000/4640800=44.82\%$ 。

指标 36：足球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调查分析市辖区建成区内足球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占总居住用地面积的百分比查找城市足球场地建设布局方面的差距和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教体局提供的数据，足球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为 30%。

指标 37：人均公共文化设施面积（平方米/人）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人均公共文化设施面积达到 0.2 平方米的目标，调查市辖区建成区内常住人口人均拥有的公共文化设施面积情况，查找城市公共文化设施、服务体系等方面的差距和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文旅局提供的数据，裕民县于 2010 年建设了文化馆综合大楼，位于裕民县巴什拜西路 1 号，总建筑面积 1200 平方米。裕民县中心城区常住人口约为 2.20 万人，人均公共文化设施面积为 0.05 平方米/人。

指标 38：城市道路网密度（公里/平方公里）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道路网密度达到 8.0 公里/平方公里的目标，调查分析市辖区建成区内城市道路长度（包括快速路、主干路、次干路、及支路）与建成区面积的比值，查找城市综合交通体系建设方面存在的差距和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资料，裕民县现状建成区面积为 2.53 平方公里，建成区内城市道路长度为 30.28 公里，则城市道路网密度 11.97 公里/平方公里。

道路名称及长度表

序号	道路名称（起点-终点）	长度（米）
1	巴尔鲁克路（海棠路-幸福路）	2729
2	塔斯特路（海棠路-幸福路）	2672
3	巴什拜路（海棠路-龙珍路）	1936
4	规划一路 （海棠路-友好路转盘）	1513
5	规划二路（海棠路-友好路）	1591
6	海棠路 （巴尔鲁克路-规划二路）	2173
7	万花园路（南环路-巴什拜路）	1500
8	万花园路 （巴什拜路-规划二路）	1210
9	杜别克路 （塔斯特路-巴什拜路）	498
10	红花路（南环路-塔斯特路）	1169
11	郁金香路 （巴尔鲁克路-规划一路）	1381
12	郁金香路 （规划一路-规划二路）	698
13	友好路（南环路-政府）	760
14	友好路（巴尔鲁克路-转盘）	1367
15	友好路（转盘-山水华府）	744
16	友好路（山水华府-G219 线）	1445

序号	道路名称（起点-终点）	长度（米）
17	龙珍路（南环路-五味里）	2527
18	小白杨路（南环路-足球场）	191
19	小白杨路 （足球场-巴尔鲁克路）	688
20	南环路（巴尔鲁克路-宏展巷）	886
21	南环路（宏展巷-龙珍路）	1497
22	融合路 （巴尔鲁克西路-G219 国道）	650
23	支路 4（支四路-规划二路）	454
	合 计：	30279

指标 39：新建建筑中绿色建筑占比（%）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城镇新建建筑全面建成绿色建筑的目标，调查分析当年市辖区内新开工绿色建筑面积占新开工建筑总面积的百分比，查找城市绿色建筑发展方面存在的差距和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2025 年城镇范围内新建建筑面积 55793.11 平方米，其中绿色建筑 55793.11 平方米，新建建筑中绿色建筑占比 100%。

2.4.2 历史文化保护利用

指标 40：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挂牌建档率（%）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挂牌建档率达到 100% 的目标，调查分析市辖区内完成挂牌建档的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数量，占已认定并公布的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总数的百分比，查找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传统村落）、街区、历史建筑和历

史地段等各类保护对象测绘、建档、挂牌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文旅局提供的数据，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挂牌建档率为 0%。

指标 41：历史建筑空置率（%）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调查市辖区内闲置半年以上的历史建筑数量，占公布的历史建筑总数的百分比，查找城市历史建筑活化利用、以用促保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文旅局提供的数据，历史建筑空置率 0%。

指标 42：历史文化资源遭受破坏的负面事件数量（起）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调查市辖区内文物建筑、历史建筑和各类具有保护价值的建筑，以及古树名木等历史环境要素遭受破坏的负面事件数量，查找城乡建设中历史文化遗产遭破坏、拆除、大规模搬迁原住民等方面的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文旅局提供的数据，历史文化资源遭受破坏的负面事件数量 0 起。

指标 43：擅自拆除历史文化街区内建筑物、构筑物的数量（栋）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调查市辖区历史文化街区核心保护范围内，未经有关部门批准，拆除历史建筑以外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的数量，查找违规拆除或审批管理机制不健全等方面的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文旅局提供的数据，擅自拆除历史文化街区内建筑物、构筑物的数量 0 栋。

指标 44：当年各类保护对象增加数量（个）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调查市辖区内已认定公布的历史文化街区、不可移动文物、历史建筑、历史地段、工业遗产等保护对象数量比上年度增加数量，查找历史文化资源调查评估机制不健全，未做到应保尽保的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文旅局提供的资料，当年各类保护对象增加数量为 63 个。

裕民县文物普查 63 处文物点目录

编号	名称	地址和位置	备注
1	巴尔达库尔岩画群	哈拉布拉乡春秋牧场	复查
2	巴尔达库尔石堆墓群	哈拉布拉乡春秋牧场	新发现
3	加曼哈拉墓群	新地乡团结村春秋牧场	复查
4	库勒麻扎刻石	吉也克乡卡恒拜村	复查
5	吉也克乡清真寺	吉也克乡	复查
6	沙尔布拉克遗址	吉也克乡库沙河村	新发现
7	札勒帕克塔勒石人墓	新地乡札勒帕克塔勒村	新发现
8	巴达木德墓群	哈拉布拉乡草场	新发现
9	札勒帕克塔勒墓群	新地乡札勒帕克塔勒村	新发现
10	加勒腾也不勒河东岸墓群	阿勒腾也木勒乡南	新发现
11	阿勒腾也木勒河西岸墓群	阿勒腾也木勒乡南	新发现
12	阿勒腾也木勒化石遗址	阿勒腾也木勒乡南	新发现
13	查叶托斯巴斯古墓群	阿勒腾也木勒乡南	复查
14	红石泉岩画	裕民县 161 团一营三连	新发现
15	铁孜布拉克岩画	江格斯乡铁孜布拉克村	新发现
16	沙尔布拉克墓群	吉也克乡库沙河村	新发现
17	斯别提遗址	裕民县西北	新发现
18	一棵树土墩墓	江格斯乡切格村	复查
19	额敏河边防站岩画	吉也克乡额敏河边防站	复查
20	霍斯哈巴克墓群	哈拉布拉乡霍斯哈巴克村	新发现
21	塔马堆墓群	哈拉布拉乡塔马堆春秋牧场	新发现
22	江格斯沟口墓群	哈拉布拉乡黑山头南	新发现
23	龙四石堆墓	新地乡春秋牧场	复查
24	万德尔墓群	新地乡木乎尔一村南	新发现
25	三大队行堆墓	阿勒腾也墓勒乡三大队	复查
26	库崖山墓群	江格斯乡西库崖山春秋牧场	新发现
27	民国裕民县政府旧址	察汗托海牧场	新发现

编号	名称	地址和位置	备注
28	中苏友好协会旧址	察汗托海牧场	新发现
29	孙龙珍烈士墓	161 团二营十一连三角地	新发现
30	塔斯提边防站墓群	小白杨哨所西北	复查
31	切格尔石堆墓群	江格斯乡切格村南	新发现
32	库尔哲蜡石堆墓群	察汗托海牧场东	新发现
33	巴尔达库尔山墓群	江格斯乡切格尔村	新发现
34	自布谢水库南墓群	阿勒腾也木勒乡白布谢水库	新发现
35	巴什拜陵园	江格斯乡切格河西岸	新发现
36	裕民县砖瓦厂墓群	江格斯乡切格尔砖厂	新发现
37	山胡尔墓群	江格斯乡切格尔砖厂	新发现
38	山胡尔 2 号墓群	哈拉布拉乡山胡尔春秋牧场	新发现
39	克孜布拉克墓群	新地乡克孜布拉克春秋牧场	新发现
40	克孜布拉克村墓群	阿勒腾也木勒乡克孜布拉克	新发现
41	原县委办公室及影剧院旧址	裕民县巴尔鲁克路	新发现
42	新地乡民居	新地乡政府东北	新发现
43	阿克乔克墓群	吉也克乡阿克乔克夏牧场	新发现
44	克孜布拉克新村墓群	阿勒腾也木勒乡克孜布拉克村	新发现
45	克孜布拉克水库墓群	阿勒腾也木勒乡克孜布拉克村	新发现
46	吉兰德墓群	吉兰德牧场居热克村南	新发现
47	吐尔加辽墓群	察汗托海牧场大畜队夏牧场	新发现
48	十四连石堆墓地	裕民县 161 团十四连	复查
49	小白杨哨所墓群	161 团十四连	新发现
50	加尔加普汗遗址	161 团十四连	新发现
51	普申迪古建筑	裕民县中哈边界哈方边防站	新发现
52	丘尔丘特岩画	丘尔丘特边防站西北	复查
53	加曼沟石堆墓群	察汗托海牧场加曼沟沟口	复查
54	向阳石堆、石围墓群	察汗托海牧场	复查
55	吐埃巴斯石堆墓群	察汗托海牧场吐埃巴斯	复查
56	草库仑石碓墓群	吉兰德牧场草库仑	复查
57	森塔斯土墩墓群	吉兰德牧场森塔斯春秋牧场	复查
58	森塔斯突厥墓	江格斯乡切格村西	复查
59	切格河 833 墓群	江格斯乡春秋牧场	复查
60	阿依然阔梗石堆墓群	哈拉布拉乡阿依然阔春秋牧场	新发现
61	桑格柔墓群	哈拉布拉乡桑格柔春秋牧场	新发现
62	新地乡森塔斯墓群	新地乡森塔斯夏季牧场	复查
63	库尔赛石堆墓群	新地乡库尔赛夏牧场	新发现

2.4.3 产城融合、职住平衡

指标 45：城市高峰期机动车平均速度（公里/小时）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城市快速路、主干路早晚高峰期平均车速分别不低于 30Km/h、20Km/h 的标准要求，调查工作日早晚高峰时段城市主干路及以上等级道路上各类机动车的平均行驶速度，查找城市交通拥堵情况。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交警大队提供的数据，城市高峰期机动车平均速度 30 公里/小时。

指标 46：轨道站点周边覆盖通勤比例（%）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参照超大城市 $\geq 30\%$ 、特大城市 $\geq 20\%$ 、大城市 $\geq 10\%$ 的目标，调查分析市辖区内轨道站点 800 米范围覆盖轨道交通通勤量，占城市总通勤量的比例，查找城市轨道交通站点与周边地区土地综合开发、长距离通勤效能等方面存在的短板和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自然资源局提供的数据，轨道站点周边覆盖通勤比例 0%。

指标 47：年度保障性住房占比（%）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调查住房保障特别是配售型保障性住房建设情况，分析新增保障性住房占当年新增住房供应的比例，摸清保障性住房需求与供给情况。

计算公式：年度保障性住房占比=新增保障性住房/新增住房供应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新

增保障性住房 112 套，新增住房 736 套，则年度保障性住房占比为 15.2%。

指标 48：城中村改造完成率（%）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调查当年完成改造的城中村数量，占城镇开发边界内各需要改造城中村总数量的比例，摸清本地区域内城中村的总量、分布、规模以及改造情况。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裕民县无城中村，因此城中村改造完成率 0%。

2.4.4 安全韧性

指标 49：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调查市辖区内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查找城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方面存在的问题。按照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有关要求，调查分析全年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占全年在建房屋市政工程项目数量的百分比，查找各地在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工作开展方面存在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0%。

指标 50：严重易涝积水点数量（个）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调查市辖区建成区内现存严重影响生产生活秩序的易涝积水点数量，查找城市排水防涝工程体系建设方面的差距和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严重易涝积水点数量 0 个。

指标 51：城市排水防涝应急抢险能力（立方米/小时）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城市内涝治理的实施意见》的要求，调查分析市辖区建成区内配备的排水防涝抽水泵、移动排涝泵车及相应配套的自主发电等排水防涝设施规模，查找城市排水防涝隐患排查和整治、专用防汛设备和抢险物资配备、应急响应和处置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应急管理局提供的数据，城市排水防涝应急抢险能力 1300 立方米/小时。

指标 52：应急供水保障率（%）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关于加强城市供水安全保障工作的通知》要求，调查市辖区应急供水量占总供水能力的百分比，分析城市应急水源或备用水源建设运行、应急净水和救援能力建设、供水应急响应机制建立情况，查找城市在水源突发污染、旱涝急转等不同风险状况下应急供水能力方面存在的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水源地情况，裕民县城水厂的水源为哈拉布拉水库。哈拉布拉水库位于裕民县城以南 17.9 公里处，水库坝高 64.8 米，水域面积为 1050 亩。

该水库是一座以灌溉、城镇供水、防洪为主，兼顾发电、生态保护、水土保持和旅游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水利工程。哈拉布拉水库正常蓄水位为 859.48 米，正常库容 3436 万立方米；死水位为 854.48 米，死库容为 1980 万立方米。根据裕民县自来水公司与水库管理部门签订的供水协议书，协议书规定保证裕民县从哈拉布拉水库日取水

16000 立方米，当远期县城需水量增加后，可协商适当增加水库日取水量。

根据提供的资料，裕民县水厂仅有一处水源地，因此应急供水保障率 0%。

指标 53：城市再生水利用率（%）

该指标为特色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自治区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实施方案》《新疆节水行动实施方案》和节水型城市建设要求，调查城市水资源利用效率，查找分析城市(尤其是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情况，并分析再生水系统建设中存在的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裕民县城北生态提升改造项目》资料，污水经县城污水厂处理后成为再生水，再生水水质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的一级 A 标准，再生水可以用作工业生产、城市绿化、道路清扫、车辆冲洗、建筑施工以及生态景观。

再生水储存在裕民县中水库中，县城现状有一座中水库，库容为 26.8 万立方米。拟建中水库的库容为 50 万立方米，合计库容为 76.8 万立方米。中水库采用土筑结构，1:2 的边坡比，四周和塘底做防渗处理。

中水库出水有 1000 立方米/日通过现状 DN400 管道灌溉 G219 国道两侧的绿色通道；其余 5000 立方米/日通过 1 号泵站提升至 2 号泵站，该部分水中 1000 立方米/日灌溉 G219 国道两侧的绿化通道。其余 4000 立方米/日通过 2 号泵站提升后，其中 1000 立方米/日灌溉 G219 国道两侧的绿色通道，剩余 3000 立方米/日通过 2 号泵站提升后灌溉县城北部绿化带。

裕民县污水处理量为 125.28 万立方米/年，污水再生利用量为 104.35 万立方米/年，则城市再生水利用率 83%。

指标 54：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

该指标为特色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关于加强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控制的通知》和节水型城市建设要求，查找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情况，分析供水过程中管网漏损水量占供水总量的百分比。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资料，裕民县城现状供水管道主要敷设在喀拉乔克街、也木勒街、文化街、幸福街、工业街、环城路、巴尔鲁克路和哈拉布拉路等。现状供水管道总长 44520 米，管径为 DN100~DN500，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 9%。

裕民县现状供水管道一览表

编号	管径（毫米）	管材	管长（米）	备注
1	DN500	PE 管	2717	
2	DN400	PE 管	5382	
3	DN400	PVC 管	3094	
4	DN315	PE 管	10197	
5	DN315	PVC 管	2961	
6	DN250	铸铁管	610	
7	DN250	PE 管	1370	
8	DN225	PE 管	2003	
9	DN200	PE 管	974	
10	DN200	PVC 管	3912	
11	DN200	铸铁管	895	
12	DN150	PE 管	470	
13	DN150	铸铁管	2749	
14	DN110	PE 管	970	
15	DN110	铸铁管	6216	
16	合计		44520	

指标 55：“平级两用”公共基础设施数量（个）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调查超大特大城市“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数量，查找城市在应对有关突发公共事件能力方面存在的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平级两用”公共基础设施数量 0 个。

指标 56：城市危旧桥梁数量(座)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城市桥梁养护技术标准》有关要求，调查分析城市市辖区内快速路、主干路、次干路支路和街坊路上的桥梁完好状态或结构状况为 D 级 E 级的桥梁数量，查找城市桥梁管理养护保障安全运行等方面存在的差距和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城市危旧桥梁数量 0 座。

指标 57：老旧燃气管网改造完成率（%）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调查分析市辖区建成区内老旧燃气管网更新改造长度，占老旧管网总长度的百分比，查找城市老旧燃气管道和设施建设改造、运维养护等方面存在的差距和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裕民县现状燃气管道主要敷设在友好路、巴什拜路、龙珍路、巴尔鲁克路、郁金香路等，现状燃气管道总长 8475 米，管径 DN90-DN200，老旧燃气管网改造完成率 50%。

现状燃气管道工程量表

序号	道路名称	管径（mm）	长度（m）
1	友好路	DN90	452
2	友好路	DN110	369
3	友好路	DN160	1014
4	巴什拜路	DN160	218
5	巴什拜路	DN200	570

序号	道路名称	管径 (mm)	长度 (m)
6	龙珍路	DN200	901
7	巴尔鲁克路	DN200	2468
8	郁金香路	DN90	688
9	祥和小区	DN90	859
10	万花园路	DN200	936
11	合计		8475

指标 58：城市消防站服务半径覆盖率（%）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要求，调查分析市辖区建成区内各类消防站服务半径覆盖的建设用地面积，占建设用地总面积的百分比，查找城市消防站建设规模不足、布局不均衡、人员配备及消防装备配置不完备等方面的问题。

计算方法：建成区内各类消防站服务半径覆盖的建设用地面积，占建设用地总面积的百分比。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消防救援大队提供的数据，消防站服务半径覆盖的建设用地面积为 4.74 平方千米，建设用地总面积为 4.74 平方千米。则城市消防站服务半径覆盖率为 $4.74/4.74=100\%$ 。

指标 59：人均避难场所有效避难面积（平方米/人）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人均避难场所的有效避难面积达到 2.0 平方米/人的要求，调查分析市辖区建成区内避难场所有效避难面积，占常住人口总数的比例，查找城市应急避难场所规模、布局及配套设施等方面存在的差距和问题。

计算方法：建成区内避难场所有效避难面积，占常住人口总数的比例。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应急管理局提供的数据，避难场所有效避难面积 319668 平方米，县城常住人口 22000 人。则县城常住人

口人均避难场所有效避难面积为 14.5（平方米/人）。

裕民县应急避难场所统计表

序号	场所名称	场所地址	场所类型	室外有效 避难面积 (m ²)	室内有效 避难面积 (m ²)
1	裕民县公园	裕民县哈拉布 拉镇友好路与 塔斯特路交汇 处	综合公园	66666.67	0
2	裕民县第二 中学	裕民县哈拉布 拉镇巴尔鲁克 路	绿地	26667	0
3	裕民县第二 幼儿园	裕民县哈拉布 拉镇友好路	绿地	6667	
4	裕民县第二 小学	裕民县哈拉布 拉镇巴尔鲁克 路	绿地	10000	
5	裕民县东公 园	裕民县哈拉布 拉镇巴尔鲁克 路与海棠路交 汇处	综合公园	180000	
6	裕民县体育 馆	裕民县哈拉布 拉镇友好路	广场	8000	3000
7	裕民县红星 集贸市场	裕民县哈拉布 拉镇富民路与 万花园路交汇 处	广场	6667	
8	裕民县苹果 公园	裕民县哈拉布 拉镇红花路	综合公园	10000	
9	合计			315667.67	4000

指标 60：需要更新改造的地下管网长度（米）

该指标为特色指标。

更新内容：查找城市地下管网和综合管廊老化、破损、滴漏等方面的问题。结合《城市地下管网和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改造实施方案》，识别各类给水、排水、雨水、燃气、热力等地下管网和综合管廊中需

要更新改造的长度。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资料，结合《塔城地区裕民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的建设内容：1、扩建 DN160 燃气管网约 5730 米，2、扩建 d400-d500 污水管网约 3950 米，3、新建 d400-700 污水管网约 5735 米，4、扩建 d300-d400 再生水管网约 2090 米，5、扩建 d300-d500 供热管网约 4680 米，6、扩建 DN200-D500 供水管网约 4470 米，7、扩建 d400-500 雨水管网约 1550 米，则需要更新改造的地下管网长度 28205 米。

2.4.5 智慧高效

指标 61：市政管网管线智能化监测管理率（%）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市政管网管线智能化监测管理率直辖市、省会城市和计划单列市 $\geq 30\%$ 、地级市 $\geq 15\%$ 的目标要求，调查分析市辖区内城市供水、排水、燃气、供热等管线中，可由物联网等技术进行智能化监测管理的管线长度，占市政管网管线总长度的百分比，查找城市在管网漏损、运行安全等在线监测、及时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等方面存在的差距和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市政管网管线智能化监测管理率 5%。

指标 62：建筑施工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监测覆盖率（%）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安全生产法》关于“推行网上安全信息采集、安全监管和监测预警”的要求，调查分析市辖区房屋市政工程建筑起重机械、深基坑、高支模、城市轨道交通及市政隧道等安全风险监测

数据接入城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监管信息系统的项目数，占房屋市政工程在建工地数量的百分比，查找城市运用信息化手段，防范化解房屋市政工程领域重大安全风险方面存在的差距和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建筑施工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监测覆盖率 100%。

指标 63：高层建筑智能化火灾监测预警覆盖率（%）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参照高层民用建筑智能化火灾监测预警覆盖率达到 100%的目标要求，调查分析市辖区建成区内配置了智能化火灾监测预警系统的高层建筑楼栋数量，占建成区高层民用建筑楼栋总数的百分比，查找城市在运用消防远程监控、火灾报警等智能信息化管理方面存在的差距和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消防大队提供的数据，高层建筑智能化火灾监测预警覆盖率 22.2%。

裕民县高层建筑台账

序号	建筑名称	地址	高度 (米)	层数 (层)	是否设置消防控制室	是否接入远程监控系统	建筑类型
1	裕民县绿色家园三期住宅小区 7#楼	裕民县郁金香路东侧	32.4	11	是	否	高层住宅建筑
2	裕民县瑞龙小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工程 1#楼	裕民县塔斯特南路	29.6	9	是	否	高层住宅建筑
3	裕民县瑞龙小区（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工程 2#楼	裕民县塔斯特南路	32.2	11	是	否	高层住宅建筑

序号	建筑名称	地址	高度 (米)	层数 (层)	是否设置消防控制室	是否接入远程监控系统	建筑类型
4	裕民县瑞龙小区 (棚户区改造项目) 一期工程 3#楼	裕民县塔斯特南路	32.2	11	是	否	高层住宅建筑
5	裕民县瑞龙小区 (棚户区改造项目) 一期工程 4#楼	裕民县塔斯特南路	32.2	11	是	否	高层住宅建筑
6	裕民县红花国际小区 8#沿街底商	裕民县红花路	39.03	11	是	否	高层住宅建筑
7	裕民县红花国际小区 13#沿街底商	裕民县红花路	39.03	11	是	否	高层住宅建筑
8	裕民县白杨小区 1#楼	裕民县巴什拜路以南, 郁金香路以东	29.25	7	是	否	高层住宅建筑
9	裕民县国土资源局收购储备中心及职工集体住宅楼	裕民县塔斯特路	49.85	16	是	否	高层住宅建筑
10	裕民县干部职工集资建房	裕民县巴尔鲁克路	34.25	11	是	否	高层住宅建筑
11	裕民县郁金北苑棚户区改造项目 (1#楼)	裕民县规划二路	27.4	9	是	否	高层住宅建筑
12	裕民县郁金北苑棚户区改造项目 (2#楼)	裕民县规划二路	27.4	9	是	否	高层住宅建筑
13	裕民县文化产业园龙庭华府 (14#楼)	裕民县海棠路	32.05	11	是	否	高层住宅建筑

序号	建筑名称	地址	高度 (米)	层数 (层)	是否设置消防 控制室	是否接入 远程监控系统	建筑类型
14	裕民县裕福源置业商贸有限公司	裕民县郁金香路东侧	38.9	9	是	是	高层公共建筑
15	裕民县人民医院综合楼	裕民县塔斯特路	27.65	7	是	是	高层公共建筑
16	裕民县人民医院新建住院楼	裕民县塔斯特路	38.3	7	是	否	高层公共建筑
17	裕民县金盛大厦	裕民县友好路	44.22	12	是	是	高层公共建筑
18	裕民县红花酒店	裕民县红花路	35.7	7	是	是	高层公共建筑

指标 64: 城市信息模型 (CIM) 基础平台建设三维数据覆盖率(%)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按照 CIM 基础平台建设三维数据覆盖率直辖市、省会城市和计划单列市>60%、地级市>30%的目标要求，调查分析城市 CIM 基础平台汇聚的三维数据投影面积，占建成区面积的百分比，查找市域三维模型覆盖、各领域应用等方面存在的差距和问题。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城市信息模型 (CIM) 基础平台建设三维数据覆盖率 100%。

指标 65: 城市运行管理服务智慧化水平(件/平方千米)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调查分析市辖区建成区内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覆盖的区域面积，及在该区域内通过平台按期处置的事项(部件事件问题)数量，查找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运行、城市精细化管理方面存在的差距和问题，提高数字化、智能化手段发现和处置城市运行管理问题的能力和水平。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城市运行管理服务智慧化水平 35 件/平方千米。

指标 66：商品房销售去化周期(月)

该指标为特色指标。

更新内容：商品房销售去化周期是指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现有待售的商品房存量按照最近一段时间内的平均销售速度完全售罄所需要的时间长度，通常以月为单位进行计算。其计算公式为：去化周期待售面积/月均销售面积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商品房销售去化周期 36.92 月。

指标 67：城镇人均住房建筑面积（平方米/人）

该指标为特色指标。

更新内容：城镇人均住房建筑面积是指在城镇范围内，平均每个城镇居民所拥有的住房建筑面积。

计算公式为：城镇人均住房建筑面积=城镇住房总建筑面积/城镇常住人口数。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数据，现状城镇住房总建筑面积 902000 平方米，城镇常住人口为 2.20 万人，则城镇人均住房建筑面积 41 平方米/人。

2.4.6 问题整治

指标 68：问题整治完成率（%）

该指标为基础指标。

更新内容：对照整治建议清单，系统梳理总结上一年度更新发现问题的整治情况，针对限时解决和尽力解决的问题，分别调查已完成整治的数量占应整治数量的百分比。

指标数据来源：根据裕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资料，结合更新指标分析，问题整治完成率 65.7%。

第 3 章 城市建设成效及问题诊断

3.1 城市建设成效

近年来，裕民县围绕“塔额城镇组群重要节点城市、西北地区生态文明示范县、沿边地区全域旅游特色县”的定位，以城市更新为抓手，统筹推进民生保障、生态治理、安全韧性、民族融合等工作，城市高质量发展基础不断夯实，居民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显著提升。

3.1.1 住房安全与民生基础持续夯实

住房安全底线全面筑牢：通过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与危旧住房排查，实现结构安全、燃气安全等隐患“清零”，居民“住有所居、住有宜居”的需求得到充分保障；节能改造全覆盖，住房能耗显著降低，助力“双碳”目标。

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推进：幼儿园、小学学位供给充足，养老托育设施实现小区全覆盖，基层医疗与中学服务无盲区，专业化物业管理全面落地，构建了“15 分钟生活圈”的基础框架，居民教育、医疗、养老、居住等基本需求得到高效满足。

3.1.2 生态环境与绿色发展成效显著

水污染治理与水资源循环持续良好：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达 97%，黑臭水体全面消除，再生水利用率超 80%，形成“污水收集-处理-再生利用”的闭环体系；8 座公园与绿道建设提升了城区绿化覆盖。

绿色建筑与低碳城市建设全面落地：新建建筑 100%达到绿色建筑标准，城市在建筑设计和施工过程中注重节能环保，采用绿色建筑

材料和技术,有利于减少能耗和环境污染。城市建设向“低碳、环保”转型,为新疆城市绿色发展提供了“裕民样本”。

3.1.3 安全韧性 with 城市治理能力提升

应急保障体系全面完善:排水防涝、消防救援、避难场所等设施达标,无易涝积水点,消防站与避难场所全覆盖,可有效应对暴雨、火灾等突发风险;改善了城市生产生活秩序,增强了抵御自然灾害的能力。建筑施工危大工程 100% 监测,安全生产事故死亡率为 0,城市运行安全可控。

基础设施与交通网络优化:城市道路网密度覆盖良好,交通微循环通畅,高峰期通行效率达标;供水、供热等管网基础良好,二次供水设施改造逐步推进,基础设施支撑能力与城市规模匹配。

3.1.4 民族融合与社区治理特色鲜明

互嵌式社会结构全面构建:67 个互嵌式小区实现“各民族共居共融”,通过住房布局、社区活动等方式促进民族交流,符合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为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提供了空间载体。

社区管理与智慧化基础成型:所有小区实现物业管理,建立联动机制,矛盾纠纷调解效率提升;CIM 平台与建筑安全监测系统的覆盖,为“智慧社区”“智慧城市”建设奠定了数据与技术基础。

3.2 问题诊断

对照国家《关于全面开展城市更新工作的指导意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城市高质量发展规划(2021-2025 年)》要求,结合居民“急难愁盼”需求,裕民县城市发展仍存在设施配套不均衡、功能活力不足、综合承载力有限、治理效能待提升等问题,需系统谋划、精

准施策。

3.2.1 民生设施配套存在“局部短板”，供需匹配度待提升

1、新能源与供水设施安全隐患突出

充电桩与充电设施缺口大：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缺口 40 个，现有充电桩分布不均匀，30 个小区无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飞线充电”与“充电难”并存，既影响居民出行便利，又存在消防安全风险。

二次供水设施改造滞后：7 个小区（红花国际湾、绿色家园等）二次供水设施不符合《二次供水工程技术标准》，存在水箱未定期清洗（部分小区清洗周期较长）、消毒设备老化、水质监测不实时等问题，居民饮用水安全存在隐患，需加快改造并委托专业企业运维。

2、环境治理与智慧化进度不均衡

生活垃圾分类覆盖不足：31 个小区未实施生活垃圾分类，占小区总数的 72%，主要原因是“三缺”：一是设施不足，部分小区仍采用混合收集设施；二是宣传不够，居民垃圾分类知晓率仅 65%，正确投放率不足 40%；三是处置体系不完善，缺乏专门的厨余垃圾、有害垃圾运输车辆，分类后的垃圾仍存在“混运”现象，影响居民参与积极性。

小区智慧化改造滞后：20 个小区需智慧化改造，占小区总数的 30%，存在三大问题：一是智能设施缺失，仅部分小区安装智能信包箱、快递柜，居民收取快递需往返小区大门；二是安防系统不完善，部分小区配备智能监控、人脸识别门禁，高空抛物等问题偶有发生；三是管理平台未整合，各小区智能系统独立运行，应急响应效率较低。

3、文体设施供给与需求不足

文体设施供给不足：多功能运动场地、文化活动中心存在缺口，现有设施无法满足居民“健身、娱乐、社交”需求，尤其青少年与老

年人的文体活动空间不足，需结合城市更新补建。

文化活动中心功能薄弱：未达标配建的文化活动中心 1 个，现有文化馆综合楼存在个别问题：一是活动场地不足，仅 6 个培训室，无法满足舞蹈、美术、声乐等多元文化活动需求；二是部分设施、设备老化，故障频发；三是服务单一，仅提供基础培训服务，缺乏文化展览、非遗传承等特色活动。

3.2.2 城市功能活力“局部不足”，特色与竞争力待激活

1、商业街区形态单一，吸引力不足

业态结构不合理：需更新改造的老旧商业街区（裕民县步行街）长 800 米，以传统零售（便利店、服装店）餐饮为主，文化创意、休闲娱乐等体验式业态较少，缺乏“购物+休闲+文化”的多元体验，无法满足居民与游客的消费需求；商铺同质化严重，大部分服装店销售同类商品，缺乏本土特色品牌，吸引力不足。

公共空间品质低：步行街缺乏休憩座椅、遮阳设施、景观小品；地面铺装破损严重，30%的路面存在坑洼、裂缝；夜间照明不足，且亮度较低，夜间人流量较少，商业活力不足。

2、历史文化保护利用缺位，特色不鲜明

保护机制不健全：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挂牌建档率为 0%，虽新增 63 处文物保护单位（如巴尔达库尔岩画群、巴什拜陵园），但未完成系统的测绘、建档与挂牌，部分文物点缺乏专人管护，存在自然风化、人为破坏风险；未制定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专项规划，保护范围、保护措施不明确，与城市总体规划衔接不足，存在“重开发、轻保护”的倾向。

活化利用不足：文物资源未转化为旅游产品，63 处文物点中仅部分对公众开放，且缺乏配套服务设施（如停车场、游客中心、解说

牌），年接待游客不足，远低于小白杨哨所（5 万人次）、塔城红楼博物馆（8 万人次）；未挖掘文物背后的历史文化故事，如巴尔达库尔岩画的历史年代、文化内涵未进行系统研究与展示，无法吸引游客深度体验，文化价值未充分转化为经济价值。

城市特色不突出：在城市建设中，未充分融入裕民县“山花文化”“草原文化”“边防文化”元素，建筑风格同质化，缺乏具有地域特色的标志性建筑；城市景观小品、道路标识等未体现民族文化与历史底蕴，如友好路、巴尔鲁克路等主干道的景观设计与其他县市雷同，无法彰显“沿边地区全域旅游特色县”的定位，游客对裕民县的城市记忆点不足。

3、绿道与体育设施网络不健全，宜居性待提升

绿道系统不连贯：绿道服务半径覆盖率仅 44.82%，仅建成幸福大道 1 条绿道（1300 米），未形成串联公园、居住区、景区的绿道网络；绿道配套设施不足，部分路段配备休憩座椅、指示牌，缺乏卫生间、饮水站等服务设施；绿道与其他交通方式衔接不畅，未与步行道、自行车道互联互通，居民无法通过绿道便捷到达公园、景区，绿道使用率较低。

足球场地供给不足：足球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仅 30%，学校足球场地，仅周末对公众开放，开放时间有限；场地设施简陋，足球运动爱好者需跨区踢球，便利性不足。

公共文化设施薄弱：人均公共文化设施面积仅 0.05 平方米/人，仅为国家目标（0.2 平方米/人）的 25%，文化馆综合楼是唯一的公共文化设施，且存在“三小”问题：一是面积小，总建筑面积仅 1200 平方米，无法满足文化展览、培训、演出等多元需求；二是功能小，仅设置 6 个培训室，缺乏剧场、展厅、非遗传承基地等功能区域；三

是辐射范围小，仅覆盖中心城区，公共文化服务的均等化水平不足。

3.2.3 综合承载力与可持续发展“存在瓶颈”，风险防控需加强

基础设施老化与智慧化不足：需更新改造的地下管网长度 28205 米（含燃气管网、污水管网、再生水管网），老旧燃气管网改造仅完成 50%，存在泄漏风险；市政管网智能化监测率 5%，缺乏实时漏损、压力监测，城市市政管网管线监测和管理智能化水平较低，需要进一步推动智能化监测技术的应用，提升管网运营效率和安全性；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 9%，水资源浪费与安全风险并存。

结合智慧城市、智慧物业建设项目，逐步实现智慧小区建设全覆盖。加强数字化建设，依托智慧城市一体化调度指挥中心、智慧城市大数据中台等数字化项目成果，坚持“用数据说话、用数据决策、用数据管理、用数据创新”的管理机制，推动全县的数据融合、场景融合、服务融合和产业融合迈向更深层次、更高阶段。

水源单一：应急供水保障率为 0%，仅依赖哈拉布拉水库 1 处水源，且未建设备用水源地；水库至县城的供水管网为单管输送，若遇管道破裂、水源污染等突发情况，将导致全城停水，影响居民基本生活与城市正常运行；未制定应急供水预案，缺乏应急供水设备，应急响应能力不足。

房地产库存压力大：商品房销售去化周期 36.92 个月（远超 12-18 个月的合理区间），待售商品房库存较多，市场消化能力不足，需通过优化产品（如增加保障性住房、适老化住宅）、政策刺激（如购房补贴）缓解压力。

产城融合与职住平衡待优化：农牧业、旅游业产业链延伸不足，未能充分带动城市发展：一是农牧业附加值低，以初级农产品（小麦、

玉米、牛羊肉）销售为主，缺乏高端食品、保健品等深加工产品，产业链短；二是旅游业服务不完善，2024 年接待游客 566 万人次、旅游收入 36.62 亿元，但“吃住行游购娱”全链条服务存在短板，高端酒店、特色餐饮、文创产品不足，游客人均消费仅 647 元，低于新疆平均水平（800 元）；三是产业与居住空间匹配度低，工业园区（如裕民县经济开发区）位于中心城区以外，距居住区平均距离 5 公里，缺乏通勤公交，职住通勤时间长，影响就业吸引力。

第 4 章 城市治理对策及行动建议

4.1 住房维度治理对策及行动建议

4.1.1 住房安全保障强化

（一）隐患排查与整治

裕民县需以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数据为依托，组织专业力量对全县住房展开全面排查。详细核查房屋建造年代、结构类型、受损程度等信息，建立详实“一栋一档”隐患台账。重点排查燃气立管运行年限、橡胶软管老化情况、燃气报警器安装及使用状态等。聚焦楼道堆积物、消防通道畅通性、楼梯踏步与扶手完整性。检查外墙保温、装饰材料脱落风险及屋顶、外墙、地下室渗漏状况。依据隐患等级，分类推进整改。

（二）传统民居保护与安全提升

裕民县传统民居承载独特地域文化，对其普查登记并纳入保护名录刻不容缓。邀请古建筑保护专家，依据每处传统民居建筑特点、历史价值，制定个性化保护与安全加固方案。在加固过程中，秉持“最小干预”原则，尽可能沿用传统建筑材料与工艺，保留传统风貌，同时融入现代结构加固技术，增强抗震、防风等安全性能。完成传统民居安全加固工作，实现文化遗产与安全保障双赢。

（三）住房安全信息化管理体系构建

整合住房隐患排查、整改、加固等全流程数据，搭建住房安全信息化管理平台。运用物联网、大数据等技术，实时监测住房安全状态，如通过传感器监测燃气泄漏、房屋结构变形等情况。平台设置居民报修入口，居民可随时反馈住房安全问题，管理部门能迅速响应，安排

专业人员处理。完成平台搭建并投入使用，提升住房安全管理的及时性与精准性。

4.1.2 住房功能完善升级

（一）管线更新与适老化改造

组织供水、排水、供热、供电、通信等多部门联合行动，对既有住宅管线管道进行拉网式检测，统计存在破损、老化的住宅数量，建立管线更新改造项目库。按照先急后缓原则，制定改造计划，优先更换老化严重、影响居民生活的管线，保障住宅基础设施稳定运行。依据《关于加快实施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工程的指导意见》，全面排查建成时未安装电梯且具备加装条件的多层住宅。对有适老化改造需求的住宅，详细了解居民意愿，制定个性化改造方案，包括加装电梯、改造住宅出入口坡道、安装扶手等。实现具备条件的多层住宅适老化改造全覆盖，提升老年居民生活便利性。

（二）民族特色住房功能优化

裕民县多民族聚居，民族特色住房别具一格。在城市建设与改造中，充分尊重民族文化与居住习惯，针对民族特色住房，邀请民族建筑专家与居民代表共同参与，优化内部功能布局。增加独立卫生间，合理规划卫生间位置与面积，提升卫生条件；改善采光通风设计，通过调整窗户大小、位置，增设通风口等方式，营造舒适居住环境。选取 2-3 个民族聚居小区开展试点改造，总结经验后，在全县推广，让民族特色住房在保留文化魅力的同时，更好满足现代生活需求。

（三）绿色健康住宅建设推进

在新建住宅项目中，严格执行绿色建筑标准，从规划设计、施工建设到竣工验收，全过程监管。积极推广绿色建筑技术与产品，如采用高效保温材料降低建筑能耗，利用雨水收集系统实现水资源循环利用

用。同时，融入健康住宅理念，注重室内空气质量监测，选用环保低甲醛装修材料；优化自然采光设计，增加室内采光面积；采用隔音降噪措施，降低室外噪音干扰。出台绿色健康住宅建设指引，明确建设标准与技术规范，新建住宅绿色健康达标率不低于 80%，引领住房建设向绿色、健康方向发展。

4.1.3 住房绿色智能发展推动

（一）节能改造与数字化转型

对 2000 年以前建设的既有住宅进行全面能耗评估，统计需要节能改造的住宅数量。依据评估结果，制定节能改造方案，通过外墙保温改造，提高墙体保温性能；更换节能门窗，降低门窗热量传导；改造供暖系统，采用智能温控设备，实现精准供热。争取 3-5 年，完成全部符合条件住宅的节能改造，降低住宅能耗，助力城市节能减排。按照《关于加快发展数字家庭提高居住品质的指导意见》，对需要数字化改造的住宅进行梳理。在住宅中推广安装智能门锁、智能安防摄像头、烟雾报警器等设备，实现住宅安防智能化。针对老年人、残疾人家庭，专门加装健康管理设备，如智能手环监测心率、血压，紧急呼叫按钮保障突发状况下及时求助，提升住宅居住安全性与便捷性。

（二）可再生能源应用与智慧社区协同

结合裕民县太阳能、风能资源优势，制定可再生能源在住房中应用的激励政策，如给予安装太阳能热水系统、光伏发电系统的居民补贴。在新建住宅与既有住宅改造中，强制或鼓励采用可再生能源设备，明确可再生能源设备安装标准与要求。完成政策制定与标准出台，住宅可再生能源使用率不低于 30%，提高能源利用的清洁性与可持续性。整合住房智能化系统与智慧社区管理平台，实现数据互联互通。居民

可通过智慧社区平台远程控制住宅智能设备，如开关灯光、调节空调温度；社区管理部门可通过平台实时掌握住宅能耗、安防等情况，进行统一管理与调度。完成 3-5 个智慧社区试点建设，探索可复制经验，并在全县推广，推动住房智能化与社区管理智能化深度融合。

4.2 小区（社区）维度治理对策及行动建议

4.2.1 完善小区设施建设

（一）养老与托育设施补建

全面排查裕民县各小区，依据小区老年人口数量、分布状况以及周边养老服务资源情况，制定个性化补建方案。对于场地空间充裕的小区，新建独立的养老服务中心，配备日间照料室、康复理疗室、老年活动室等功能区域，满足老年人日常照料、康复护理与文化娱乐需求；对于场地有限的小区，通过租赁周边闲置商业用房、整合公共空间等方式，改建小型养老服务站，提供基本的养老服务。同步推进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建设，深入调研小区内婴幼儿数量、年龄结构以及家长的照护需求，按照相关标准，在年轻家庭密集的小区新建托育机构，设置乳儿班、托小班、托大班等不同年龄段班级，配备专业的保育人员与安全适宜的设施设备；对既有小区，通过改造闲置房屋、利用架空层等空间，增设婴幼儿活动场地与简易照护服务点，为家长提供临时托育服务。实现全县小区养老服务设施与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全覆盖，切实解决居民养老托育难题。

（二）教育设施优化

深入核查未达标配建幼儿园的小区，综合考虑小区适龄幼儿数量增长趋势、周边幼儿园布局以及交通便利性等因素，制定幼儿园建设或改造计划。对于新建小区，严格按照规划要求，同步建设标准化幼

儿园，确保园舍面积、活动场地、教学设施等相关标准；对于老旧小区，通过拆旧建新、扩建现有幼儿园或与周边幼儿园合作办园等方式，增加学位供给，满足小区幼儿就近入园需求。精准分析学位需求的区域分布与增长幅度，结合城市发展规划，新建、扩建一批小学。优化学校布局，合理划分学区，确保每个小区周边 3.0 公里范围内有小学，减少学生上下学路途时间，保障学生交通安全。同时，加强学校师资队伍建设，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为居民子女提供优质教育资源。全面消除小学学位缺口，实现小区教育设施配置合理、优质均衡。

（三）供水与停车充电设施改造提升

全面排查小区二次供水设施，依据《二次供水工程技术标准》，对不符合标准的设施进行详细评估，制定系统改造方案。更换老化、锈蚀的供水管道与设备，安装先进的消毒设备，确保水质安全；完善自动化监控系统，实时监测供水压力、水质等参数，实现智能化管理。委托专业供水企业对改造后的二次供水设施进行统一运维管理，建立健全巡检、维护、应急抢修等制度，保障供水设施稳定运行，完成全部二次供水设施改造。

精确统计小区停车泊位缺口，充分挖掘小区内部闲置土地、边角地等空间，建设立体停车场、机械式停车库等，增加停车泊位数量；合理规划道路两侧停车区域，规范停车秩序，提高停车空间利用率。同时，大力推进新能源汽车充电桩与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建设，根据小区内新能源汽车保有量与居民充电需求，在停车场、停车位合理布局新能源汽车充电桩，采用快慢充结合的方式，满足不同用户充电需求；在居民楼附近集中设置电动自行车充电区域，安装智能充电设备，配备消防设施，消除充电安全隐患。实现小区停车泊位基本满足需求，

新能源汽车充电桩与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全覆盖，解决居民停车与充电难题。

（四）基层医疗卫生设施覆盖强化

按照《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建设标准》，全面评估小区周边基层医疗卫生设施配置情况，对于未达标的小区，制定设施新建或改造计划。在人口密集的小区，新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置全科诊室、预防保健室、康复理疗室、中医诊室等功能科室，配备必要的医疗设备与专业医护人员，提供基本医疗、预防保健、康复护理、健康教育等服务；对于规模较小的小区，利用社区公共用房、租赁商业用房等方式，改建社区卫生服务站，作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补充，为居民提供便捷的医疗服务。加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与上级医院的合作，建立双向转诊机制，实现医疗资源共享，提升基层医疗服务能力。实现基层医疗卫生设施小区覆盖率达到 90%以上，让居民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优质、便捷的医疗服务。

4.2.2 营造宜居小区环境

（一）公共活动场地完善

深入排查未达标配建公共活动场地的小区，根据小区居民年龄结构、兴趣爱好以及场地现状，制定场地建设与改造方案。对于有足够空地的小区，新建公共活动广场，配备儿童游乐设施，如滑梯、秋千、跷跷板等，满足儿童娱乐需求；设置老年健身器材区，安装适合老年人的健身器材，如太极揉推器、漫步机、腰背按摩器等，方便老年人健身锻炼；规划休闲座椅、遮阳亭等设施，为居民提供休息、交流空间。对于场地有限的小区，通过合理调整绿化布局、清理闲置杂物等方式，改造现有空间，增设小型活动场地与健身设施，打造精致的社

区活动空间。实现全县小区公共活动场地全覆盖，丰富居民业余生活，增强社区凝聚力。

（二）步行道改造升级

全面统计不达标的步行道，组织专业人员对步行道进行实地勘察，分析不达标原因，如路面破损、狭窄、坡度不合理、缺乏无障碍设施等。根据勘察结果，制定针对性改造方案，对破损路面进行修复，采用坚固、防滑的材料铺设路面，确保步行安全；拓宽狭窄路段，保障行人通行顺畅；合理调整坡度，满足无障碍通行要求；完善步行道照明设施，安装路灯、地灯等，提高夜间步行安全性；设置必要的指示标识、休息座椅、垃圾桶等配套设施，提升步行道的舒适性与便利性。完成全部不达标的步行道改造，构建连贯、舒适、安全的步行系统，鼓励居民绿色出行。

（三）生活垃圾分类推行

针对未实施生活垃圾分类的小区，开展全面动员与宣传工作。通过社区公告、宣传海报、业主微信群、垃圾分类知识讲座等多种形式，向居民普及垃圾分类知识，提高居民垃圾分类意识与参与积极性。在小区内合理设置垃圾分类投放点，配备不同类型的垃圾桶，如可回收物垃圾桶、有害垃圾桶、厨余垃圾桶、其他垃圾桶，并标注清晰的分类标识。建立垃圾分类监督机制，安排志愿者或物业人员在投放点进行现场指导与监督，纠正居民错误投放行为。加强与垃圾回收企业的合作，建立分类收集、运输、处理体系，确保分类后的垃圾得到妥善处理。实现全县小区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营造整洁、环保的小区环境。

4.2.3 优化小区管理模式

（一）物业管理规范

对于规模较大、具备引入专业物业服务企业条件的小区，通过公开招标等方式，引入信誉良好、服务专业的物业服务企业，签订物业服务合同，明确服务内容、标准与收费标准，为小区提供全方位物业管理服务，包括小区安保、环境卫生保洁、设施设备维护等。对于规模较小、难以引入专业物业的小区，由社区组织居民成立自治管理小组，推选居民代表负责小区日常管理工作，政府给予一定的资金与技术支持，指导自治管理小组制定管理制度、开展管理服务工作。同时，建立健全街道、社区、物业、居民多方联动机制，搭建沟通协调平台，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及时解决物业管理中出现的问题，提高小区管理效率与服务质量。

（二）小区智能化改造推进

全面梳理需要进行智能化改造的小区，结合小区实际需求与发展规划，制定智能化改造方案。在小区出入口安装智能门禁系统，通过人脸识别、二维码识别等技术，实现人员进出智能化管理，提高小区安全性；在小区内主要道路、公共区域安装智能安防摄像头，构建全方位监控网络，实时监控小区安全状况，并与公安系统联网，实现信息共享；推广安装智能信包箱、智能快递柜，方便居民收取信件与快递，提升服务便利性；搭建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整合小区物业、安防、公共服务等信息，居民可通过手机 APP 或电脑端实时了解小区通知、报修、缴费等信息，实现小区管理智能化、信息化。实现全县小区智能化改造全覆盖，打造智慧、便捷的现代化小区。

4.3 街区维度治理对策及行动建议

4.3.1 完善街区基础设施

（一）管网改造升级

对街区内供水、排水、供热、燃气等管网展开全面排查，详细记录管网材质、铺设年代、管径大小、运行状况等信息，建立完善的管网档案。根据排查结果，制定管网改造计划，优先更换老化、破损严重的管网。在供水方面，采用新型管材，提升供水安全性与稳定性；排水管网改造中，加大管径、优化排水坡度，增强街区排水能力，有效应对暴雨等极端天气。在供热管网改造时，提高管网保温性能，减少热量损耗，提升供热效率。对于燃气管网，加强安全检测与维护，确保居民用气安全。完成重点街区管网改造，实现全县街区管网改造全覆盖。

（二）道路与无障碍设施优化

全面评估街区道路状况，对路面破损、坑洼不平、井盖缺失等问题进行集中整治。修复破损路面，重新铺设沥青或水泥，确保道路平整、行车舒适；及时更换缺失、损坏的井盖，设置明显警示标识，保障行人与车辆安全。在人行道改造中，铺设防滑地砖，合理规划盲道、轮椅坡道等无障碍设施，确保盲道连续、畅通，轮椅坡道坡度符合标准，方便残障人士出行。优化道路交叉口设计，合理设置交通信号灯、标识标线，提高道路通行效率，减少交通拥堵。完成主要街区道路与无障碍设施优化，为居民提供便捷、安全的出行环境。

（三）通信与照明设施提升

加强街区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推动 5G 网络全覆盖。与通信运营商合作，合理布局 5G 基站，提高网络信号强度与稳定性，满足居民日益增长的数字化生活需求。对街区照明设施进行全面排查与升级，更换老化灯具，采用节能、高亮度的 LED 灯具，合理增加照明设施数量，优化照明布局，消除照明死角，提升街区夜间照明效果，保障居民夜间出行安全。同时，将照明设施与景观元素相结合，打造具有特

色的夜间景观，提升街区夜间活力。完成 5G 网络覆盖方案制定并启动建设，并完成照明设施提升改造。

4.3.2 提升街区环境品质

（一）环境卫生整治

环境卫生是街区环境品质的基础，关乎居民的日常生活体验。裕民县可从完善管理机制、加大清扫保洁力度、规范垃圾处理等方面着手。建立由环卫部门、街道社区、商户共同参与的环境卫生管理体系，明确各方责任。环卫部门负责主要道路清扫与垃圾清运，街道社区组织居民参与背街小巷清洁，商户落实“门前三包”责任，确保街区无卫生死角。

增加清扫频次，在人员密集的商业街区、农贸市场等地，实行定时定点清扫与动态保洁相结合。清晨人流量少的时候，进行全面深度清扫，清除夜间产生的垃圾；白天安排保洁人员巡回保洁，及时清理新产生的垃圾。对垃圾收集设施进行优化，合理设置垃圾桶、垃圾转运站，根据不同区域垃圾产生量，调整垃圾桶数量与摆放位置。定期对垃圾桶进行清洗、消毒，保持外观整洁，防止异味散发与病菌滋生。加大对乱扔垃圾、随地吐痰、乱涂乱画等不文明行为的处罚力度，通过在街区显眼位置张贴警示标语、设置曝光台等方式，引导居民养成良好卫生习惯。例如在第 37 个爱国卫生月活动中，裕民县组织干部职工、居民对门前“三包区”“五包区”、公路沿线及景区开展环境卫生整治，取得了显著成效。今后应将此类活动常态化，持续改善街区环境卫生。

（二）绿化景观营造

绿化景观能够美化街区环境、改善生态质量，为居民提供舒适的休闲空间。结合街区功能与特色，制定科学合理的绿化规划。在商业

街区，可种植观赏性强的花卉、灌木，打造色彩斑斓的景观带，吸引顾客，提升商业氛围；在居住街区，选择高大乔木与低矮灌木搭配，形成多层次绿化，既增加绿化面积，又能为居民提供遮荫休憩场所。

充分利用街区内的闲置土地、边角地，建设街头绿地、口袋公园。在这些小型绿色空间内，设置休闲座椅、健身器材、儿童游乐设施等，满足不同年龄段居民的需求。例如裕民县在城市道路与公共空间改造中，对巴尔鲁克路与友好路进行绿化升级，精心规划绿植布局与景观小品，为居民提供了舒适的休闲空间。

优先选择本地适生植物进行绿化种植，本地植物对当地气候、土壤适应性强，成活率高，养护成本低。同时，注重植物的多样性，搭配不同季节开花、结果的植物，使街区四季有景。加强绿化景观的养护管理，定期对植物进行修剪、浇水、施肥、病虫害防治。安排专业养护人员，制定详细的养护计划，确保绿化植物生长良好，景观效果持久。可引入智能化养护设备，如智能灌溉系统，根据植物需水情况自动浇水，提高养护效率与精准度。

（三）噪音与污染治理

噪音与污染严重影响居民生活质量，必须加强治理。针对噪音污染，严格管控商业活动、施工工地、广场舞等噪音源。对商业门店促销活动进行规范，限定音量与活动时间，严禁使用高分贝音响设备。通过与商户签订噪音控制承诺书、加强日常巡查等方式，确保商业活动噪音不扰民。加强对施工工地的监管，要求施工单位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避免在居民休息时间进行高噪音作业。采用有效的隔音降噪措施，如设置隔音围挡，选用低噪音施工设备，降低施工噪音传播。对于广场舞等群众性娱乐活动，引导组织者选择合适场地，如公园、广

场等远离居民区的区域，并配备音量控制设备，将音量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在污染治理方面，重点整治餐饮油烟、工业废气、机动车尾气等污染。督促餐饮商户安装高效油烟净化设备，并定期进行清洗维护，确保油烟达标排放。加强对餐饮行业的监管，建立油烟排放定期检测制度，对不达标的商户依法进行处罚。对工业企业，严格执行环保标准，加强日常巡查与监测，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对违规排放企业，依法予以严惩，责令限期整改，整改不达标的坚决予以关停。优化街区交通组织，鼓励公共交通、绿色出行，减少机动车尾气排放。在街区周边合理设置公共自行车租赁点、共享单车停放区域，方便居民短距离出行选择绿色交通方式。完善公交站点设置，优化公交线路，提高公交出行的便利性与吸引力。

4.3.3 增强街区功能活力

（一）商业业态优化

深入调研街区商业业态现状，结合居民消费需求与市场发展趋势，制定商业业态优化规划。鼓励发展特色餐饮、文化创意、休闲娱乐、生活服务等多元化业态，避免业态同质化。引导传统商业街区转型升级，引入新零售、体验式消费等新模式，提升商业街区的吸引力与竞争力。对老旧商业设施进行改造升级，完善配套设施，优化购物环境。培育扶持本土特色品牌，打造具有裕民县地域文化特色的商业品牌集群。通过举办各类商业促销活动、文化节事活动等，聚集人气，激发商业活力。形成 1-2 个特色鲜明、业态丰富、充满活力的商业街区。

（二）文化与休闲功能挖掘

充分挖掘裕民县的历史文化、民俗风情等资源，将文化元素融入街区建设与改造中。打造文化主题街区，通过建设文化雕塑、壁画、历史文化展示墙等，展示裕民县的文化底蕴；利用闲置建筑、厂房等，改造建设文化创意工作室、非遗传承中心、小型博物馆等文化场所，丰富居民精神文化生活。完善街区休闲功能，建设步行道、自行车道、健身广场等休闲设施，串联街区内的公园、绿地、文化场所等，形成便捷的休闲游憩网络。举办各类文化活动、民俗表演、体育赛事等，增加街区的文化氛围与活力，吸引居民与游客参与。实现每个街区都有独特的文化标识与丰富的休闲活动。

（三）社区服务与公共空间拓展

完善街区社区服务功能，加强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站、社区养老服务中心等建设，为居民提供一站式的政务服务、医疗卫生服务、养老服务等。合理规划社区服务设施布局，确保服务半径覆盖整个街区，方便居民办事。拓展街区公共空间，通过拆除违建、清理杂物、改造闲置场地等方式，增加公共活动空间。建设社区会客厅、邻里中心等公共空间，为居民提供交流互动、举办活动的场所。鼓励居民参与公共空间的设计与管理，充分体现居民需求，增强居民对街区的归属感与认同感。

4.4 城区（城市）维度治理对策及行动建议

4.4.1 生态宜居建设

（一）水环境治理

扩建、新建排水管道，提升排水能力；建设雨水调蓄池，在暴雨时储存多余雨水，缓解排水压力；合理抬高易积水区域路面标高，减

少积水风险。完成全部严重易涝积水点治理，城市内涝风险显著降低。

（二）绿色空间拓展

按照“300米见绿，500米见园”标准，大力推进公园绿地建设。充分利用城区闲置土地、边角地，规划建设口袋公园、街头绿地，增加绿地总量。对现有公园进行品质提升，完善游憩设施、优化植物配置、增加文化元素，增强公园吸引力。同时，构建绿道网络，串联公园、景区、居住区等，为居民提供便捷的绿色出行与休闲健身通道。实现公园绿化活动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达到85%以上，居民出门即可享受绿色空间。加大足球场地建设力度，利用公园绿地、学校操场等资源，新建、改建足球场地。制定足球场地建设专项规划，明确建设数量、布局与标准，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建设。实现足球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达到60%以上，满足居民足球运动需求。

（三）基础设施优化

依据人均公共文化设施面积不低于0.2平方米目标，科学规划建设图书馆、博物馆、文化馆等公共文化设施。在新城区建设中，合理布局公共文化设施，配套完善周边交通、服务设施；对老城区，通过改造闲置建筑、整合资源等方式，增加公共文化设施供给。实现人均公共文化设施面积达标，丰富居民精神文化生活。

优先建设城市断头路、瓶颈路，打通交通微循环；加密支路网，提高道路连通性与可达性；优化道路交叉口设计，提高通行效率。实现城市道路网密度达标，改善城市交通拥堵状况。严格执行新建建筑绿色建筑标准，加强绿色建筑设计、施工、验收全过程监管。鼓励采用绿色建筑技术与产品，如太阳能光伏发电、地源热泵、雨水收集利

用等,降低建筑能耗与环境影响。新建建筑绿色建筑占比不低于 90%,推动城市建筑向绿色低碳转型。

（四）资源节约利用

积极推广再生水利用,依据《自治区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实施方案》要求,建设再生水生产设施,提升再生水生产能力。完善再生水管网,将再生水广泛应用于城市绿化灌溉、道路清扫、工业冷却等领域。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30%以上,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缓解水资源短缺压力。加强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控制,利用智能水表、压力监测设备等技术手段,对管网进行实时监测,精准定位漏损点。制定管网更新改造计划,优先更换老化、漏损严重的管道。建立健全管网维护管理机制,加强日常巡查与维护。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降低至 9%以内,减少水资源浪费。

4.4.2 历史文化保护利用

全面普查裕民县历史文化资源,涵盖文物古迹、历史建筑、传统村落等,建立详细资源名录与数据库。邀请历史文化、建筑等领域专家,对资源进行评估,明确保护等级与保护要求。制定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专项规划,与城市总体规划有效衔接,确保保护工作科学有序开展。对濒危文物古迹、历史建筑,及时开展抢救性保护修缮。按照“最小干预”原则,采用传统工艺与材料,最大程度保留原有历史风貌与结构。对传统村落,保护村落格局、街巷肌理与传统建筑,完善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设施,改善居民生活条件,实现活态传承。在城市建设中,充分挖掘利用历史文化资源,打造特色文化街区、历史文化公园等。将历史文化元素融入城市景观设计、公共空间营造,如建设文化雕塑、壁画等,提升城市文化品位,增强居民文化认同感与归属感。

4.4.3 产城融合与职住平衡

深入分析裕民县产业发展现状与趋势，结合城市功能定位，制定产城融合发展规划。明确各产业园区功能定位与产业布局，避免同质化竞争。加强产业园区与城市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互联互通，促进产业与城市协同发展。在产业园区周边，配套建设居住区、商业区、学校、医院等，完善生活服务功能，减少职住通勤距离。鼓励发展总部经济、楼宇经济，在城市中心区域集聚高端产业，实现产业与居住空间合理配置，提高职住平衡度。

4.4.4 安全韧性提升

制定城市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涵盖地震、洪水、火灾、地质灾害等多种灾害。明确防灾减灾目标、任务与措施，加强灾害监测预警、应急救援、物资储备等能力建设。定期组织开展防灾减灾演练，提高居民防灾减灾意识与自救互救能力。加强城市基础设施韧性建设，对城市供水、供电、供气、通信等生命线工程，进行抗灾加固与智能化改造。提高设施抗灾能力，建立应急保障机制，确保灾害发生时基础设施正常运行，保障城市基本运转。

4.4.5 智慧高效推进

构建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整合城市规划、建设、管理等各类数据，实现城市运行状态实时监测、分析与预警。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为城市治理决策提供科学依据，提高城市治理精细化、智能化水平。在城市管理、交通出行、公共服务等领域，广泛应用智能化技术。推广智能交通系统，实现交通信号灯智能控制、智能停车

诱导，缓解交通拥堵；建设智慧社区，提供便捷的社区服务、智能安防等，提升居民生活便利性与安全性。

附录一：更新指标结果汇总表

维度	序号	指标项	更新内容	指标数据
住房	安全耐久	1 存在结构安全隐患的住宅数量（栋）	依托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房屋建筑和市政设施调查数据成果，对住宅结构安全状况进行初步筛查，查找住宅的结构安全隐患。	0
		2 存在燃气安全隐患的住宅数量（栋）	查找既有住宅中运行年满 20 年、经评估存在安全隐患的立管（含引入管、水平管），以及居民用户存在使用橡胶软管、未加装安全装置等隐患问题。	0
		3 存在楼道安全隐患的住宅数量（栋）	查找既有住宅中楼梯踏步、扶手、照明、安全护栏等设施损坏，通风井道堵塞、排风烟道堵塞或倒风串味，消防门损坏或无法关闭、消火栓无水、灭火器缺失、安全出口或疏散出口指示灯损坏，以及占用消防楼梯、楼道管道井堆放杂物公共楼道停放自新车电动自行车以及违规充电等问题	0
		4 存在围护安全隐患的住宅数量（栋）	查找既有住宅中存在外墙保温材料、装饰材料、悬挂设施、门窗玻璃等破损、脱落等安全风险，以及存在屋顶、外墙、地下室渗漏积水等问题。	0
	功能完备	5 非成套住宅数量（套）	按照《住宅性能评定标准》要求，调查既有住宅中没有厨房、卫生间等基本功能空间的情况。	0
		6 存在管线管道破损的住宅数量（栋）	查找既有住宅中给水、排水、供热、供电、通信等管线管道和设施设备老化破损、跑冒滴漏、供给不足、管道堵塞等问题。	0
		7 需要进行适老化改造的住宅数量（栋）	查找建成时未安装电梯的多层住宅中具备加装电梯条件、但尚未加装改造的问题。具备条件的，可按照《无障碍设计规范》、既有住宅适老化改造相关标准要求，查找住宅出入口、门厅等公用区域以及住宅户内适老化设施建设短板。	0
	绿色通道	8 需要进行节能改造的住宅数量（栋）	按照《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要求，查找 2000 年以前建设的既有住宅中具备节能改造价值但尚未进行节能改造的住宅数量。	0

维度	序号	指标项	更新内容	指标数据
	9	需要进行数字化改造的住宅数量(栋)	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加快发展数字家庭 提高居住品质的指导意见》要求,查找既有住宅中网络基础设施、安防监测设备、高层住宅烟雾报警器等智能产品设置存在的问题。针对有需要的老年人、残疾人家庭,查找在健康管理、紧急呼叫等智能产品设置方面存在的问题。	60
小区(社区)	10	未达标配建的养老服务设施的小区数量(个)	按照《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标准》《完整居住社区建设标准(试行)》等要求,查找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缺失,以及生活照料、康复护理、助残助行、上门照护、文化娱乐等养老服务不健全的问题。	0
	11	未达标配建的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数量(个)	按照《托育机构设置标准(试行)》《完整居住社区建设标准(试行)》等要求,结合实际需求,查找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配建缺失,以及对婴幼儿早期发展指导等照护服务不到位的问题。	0
	12	未达标配建的幼儿园数量(个)	按照《幼儿园建设标准》《完整居住社区建设标准(试行)》等要求,查找幼儿园配建缺失,以及普惠性学前教育服务不到位的问题。	0
	13	小学学位缺口数(个)	以小学 500 米服务半径覆盖范围为原则,查找小学学位供给与适龄儿童就近入学需求方面的差距和不足。	0
	T1	二次供水设施不达标的小区数量(个)	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关于加强城镇居民二次供水设施建设与管理工作行动方案》要求,调查市辖区不符合《二次供水工程技术标准》设施数量,摸清底数,查找存量改造、委托供水企业运维管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为推进二次供水设施更新改造划定范围。	7
	14	停车泊位缺口数(个)	按照《城市停车规划规范》《完整居住社区建设标准(试行)》等要求,查找现有停车泊位与小区居民停车需求的差距,以及停车占用消防通道等方面的问题。	0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缺口数(个)	按照《电动汽车分散充电设施工程技术标准》《完整居住社区建设标准(试行)》等要求,查找现有充电桩供给能力与小	40

维度		序号	指标项	更新内容	指标数据
				区居民新能源汽车充电需求的差距,以及充电桩在安装、使用、运维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16	未配建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的小区数量(个)	按照国务院安委办《加强电动自行车全链条安全监管重点工作任务及分工方案》要求,查找未配建电动自行车集中室外充电设施和停放场所,以及乱拉飞线充电、消防安全管理不到位等问题。	30
	环境宜居	17	未达标配建的公共活动场地数量(个)	按照《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完整居住社区建设标准(试行)》等要求,查找公共活动场地、公共绿地面积不达标,配套的儿童娱乐、老年活动、体育健身等设施设备不充足或破损,不符合无障碍设计要求,以及存在私搭乱建等问题。	0
		18	不达标的步行道长度(千米)	按照《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完整居住社区建设标准(试行)》等要求,查找人行道路面破损、宽度不足、雨后积水、夜间照明不足、铺装不防滑,不能联贯住宅和各类服务设施,以及不符合无障碍设计要求等问题。	0
		19	未实施生活垃圾分类的小区数量(个)	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若干意见》要求,查找没有实行垃圾分类制度,未建立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系统等方面的问题。	31
	管理健全	20	未实施专业化物业管理的小区数量(个)	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加强和改进住宅物业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查找没未实行小区物业管理,未建立所在街道当(工)委统一协调,相关部门联动执法,协调解决物业管理问题的工作机制,未建立矛盾纠纷调解机制等问题。	0
		21	需要进行智慧化改造的小区数量(个)	按照《关于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打造韧性城市的意见》《关于深入推进智慧社区建设的意见》要求,查找未安装智能信包箱、智能快递柜、智能安防设施及系统建设不完善等问题。有条件的,查找智慧社区综合信息平台建设、公共服务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的差距和不足。	20

维度		序号	指标项	更新内容	指标数据
街区	功能完善	22	中学服务半径覆盖率(%)	调查分析中学 1000 米服务半径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占所在街道总居住用地面积的百分比,查找中学服务半径覆盖与适龄青少年就近入学需求方面的差距和不足。	100%
		23	未达标配建的多功能运动场地数量(个)	按照《城市社区多功能公共运动场配置要求》《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要求,查找多功能运动场地配建缺失,或场地面积不足、设施设备不完善、布局不均衡,以及没有向公共开放等问题。	3
		24	未达标配建的文化活动中心数量(个)	按照《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要求,查找文化活动中心配建缺失,或文化活动中心面积不足,青少年和老年活动设施、儿童之家服务功能不完善、布局不均衡,以及没有向公共开放等问题。	1
		T2	互嵌式小区建设数量(个)	在城市商品房建设、公租房建设、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城市危旧房)改造等工作中,推动小区、楼群、楼栋、单元嵌入式居住,着力构建“互嵌式”共住共居生活空间,打造各民族和谐共居的互嵌式小区数量。	67
		T3	基层医疗卫生设施覆盖率(%)	按照《城市公共服务设施规划标准》《关于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的意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建设标准》《完整居住社区建设标准(试行)》等要求,查找社区卫生服务设施配建缺失,建设不达标,以及预防、医疗、计生、康复、防疫等服务不到位的问题。其计算公式为:基层医疗卫生设施覆盖率(%)=符合基础医疗卫生设施要求、且设施建设标准达标的小区(社区)数量/街道内小区(社区)总数。	100%
		25	公园绿化活动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按照“300 米见绿,500 米见园”以及公园绿地面积标准要求,调查分析公园绿化活动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占所在街道居住用地总面积的百分比,查找公园绿化活动场地布局不均衡、面积不达标等问题。	86%
	整洁有序	26	存在乱停乱放车辆问题的道路数量(条)	按照《城市市容市貌干净整洁有序安全标准(试行)》要求,查找街道上机动车、非机动车无序停放、占用绿化带和人行道的的问题。	0

维度		序号	指标项	更新内容	指标数据
	特色活力	27	需要更新改造的老旧商业街区数量(个)	查找老旧商业街区在购物、娱乐、旅游、文化等多功能多业态集聚、公共空间塑造、步行环境整治、特色化品牌化服务等方面的问题和短板。	1
		28	需要进行更新改造的老旧厂区数量(个)	查找老旧厂区在闲置资源盘活利用、新业态新功能植入、产业转型升级以及专业化运营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和短板。	0
		29	需要进行更新改造的老旧街区数量(个)	查找老旧生活街区在既有建筑保留利用、公共服务设施配置、基础设施更新改造、文化记忆塑造以及功能转换、活力提升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短板和潜力。	0
城区(城市)	生态宜居	30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	按照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不低于70%的目标, 调查分析影响市辖区建成区生活污水集中收集效能的各种因素, 查找城市污水收集管网建设改造、运维等方面的差距和问题。	97%
		31	城市黑臭水体数量(个)	按照深入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攻坚战的要求, 调查市辖区建成区内现存黑臭水体(包括返黑返臭水体)数量, 不包括已经完成治理的水体。	0
		32	绿道服务半径覆盖率(%)	按照绿道服务半径覆盖率不低于70%的目标, 调查分析市辖区建成区内绿道两侧1000米服务半径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 占总居住用地面积的百分比, 查找城市绿道长度、布局、贯通性、建设品质等方面的差距和问题。	44.82%
		33	足球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调查分析市辖区建成区内足球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占总居住用地面积的百分比查找城市足球场地建设布局方面的差距和问题	30%
		34	人均公共文化设施面积(平方米/人)	按照人均公共文化设施面积达到0.2平方米的目标, 调查市辖区建成区内常住人口人均拥有的公共文化设施面积情况, 查找城市公共文化设施、服务体系等方面的差距和问题。	0.05
		35	城市道路网密度(公里/平方公里)	按照道路网密度达到8公里/平方公里的目标, 调查分析市辖区建成区内城市道路长度(包括快速路、主干路、次干路、及支路)与建成区面积的比值, 查找城市综合交通体系建设方面存在的	11.97

维度	序号	指标项	更新内容	指标数据
			差距和问题。	
	36	新建建筑中绿色建筑占比 (%)	按照城镇新建建筑全面建成绿色建筑的目标, 调查分析当年市辖区内新开工绿色建筑面积占新开工建筑总面积的百分比, 查找城市绿色建筑发展方面存在的差距和问题。	100
	37	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挂牌建档率 (%)	按照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挂牌建档率达到 100%的目标, 调查分析市辖区内完成挂牌建档的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数量, 占已认定并公布的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总数量的百分比, 查找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传统村落)、街区、历史建筑和历史地段等各类保护对象测绘、建档、挂牌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0
	38	历史建筑空置率 (%)	调查市辖区内闲置半年以上的历史建筑数量, 占公布的历史建筑总数的百分比, 查找城市历史建筑活化利用、以用促保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0
	39	历史文化资源遭受破坏的负面事件数量 (起)	调查市辖区内文物建筑、历史建筑和各类具有保护价值的建筑, 以及古树名木等历史环境要素遭受破坏的负面事件数量, 查找城乡建设中历史文化资源遭破坏、拆除、大规模搬迁原住民居民等方面的问题。	0
	40	擅自拆除历史文化街区内建筑物、构筑物的数量 (栋)	调查市辖区历史文化街区核心保护范围内, 未经有关部门批准, 拆除历史建筑以外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的数量, 查找违规拆除或审批管理机制不健全等方面的问题。	0
	41	当年各类保护对象增加数量 (个)	调查市辖区内已认定公布的历史文化街区、不可移动文物、历史建筑、历史地段、工业遗产等保护对象数量比上年度增加数量, 查找历史文化资源调查评估机制不健全, 未做到应保尽保的问题。	63
	42	城市高峰期机动车平均速度 (公里/小时)	按照城市快速路、主干路早晚高峰期平均车速分别不低于 30Km/h、20Km/h 的标准要求, 调查工作日早晚高峰时段城市主干路及以上等级道路上各类机动车的平均行驶速度, 查找城市交通拥堵情况。	30Km/h
	产城融合、职			

维度	序号	指标项	更新内容	指标数据
住 平 衡	43	轨道站点周边覆盖通勤比例 (%)	参照超大城市 $\geq 30\%$ 、特大城市 $\geq 20\%$ 、大城市 $\geq 10\%$ 的目标, 调查分析市辖区内轨道站点 800 米范围覆盖轨道交通通勤量, 占城市总通勤量的比例, 查找城市轨道交通站点与周边地区土地综合开发、长距离通勤效能等方面存在的短板和问题。	0
	44	年度保障性住房占比 (%)	调查住房保障特别是配售型保障性住房建设情况, 分析新增保障性住房占当年新增住房供应的比例, 摸清保障性住房需求与供给情况。	17.9%
	45	城中村改造完成率 (%)	调查当年完成改造的城中村数量, 占城镇开发边界内各需要改造城中村总数量的比例, 摸清本地区域内城中村的总量、分布、规模以及改造情况。	0
	46	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	调查市辖区内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查找城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方面存在的问题。按照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有关要求, 调查分析全年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占全年在建房屋市政工程项目数量的百分比, 查找各地在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工作开展方面存在问题。	0
	47	严重易涝积水点数量 (个)	调查市辖区建成区内现存严重影响生产生活秩序的易涝积水点数量, 查找城市排水防涝工程体系建设方面的差距和问题。	0
	48	城市排水防涝应急抢险能力 (立方米/小时)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城市内涝治理的实施意见》的要求, 调查分析市辖区建成区内配备的排水防涝抽水泵、移动排涝泵车及相应配套的自主发电等排水防涝设施规模, 查找城市排水防涝隐患排查和整治、专用防汛设备和抢险物资配备、应急响应和处置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1300
	49	应急供水保障率 (%)	按照《关于加强城市供水安全保障工作的通知》要求, 调查市辖区应急供水量占总供水能力的百分比, 分析城市应急水源或备用水源建设运行、应急净水和救援能力建设、供水应急响应机制建立情况, 查找城市在水源突发污染、旱涝	0

维度	序号	指标项	更新内容	指标数据
			急转等不同风险状况下应急供水能力方面存在的问题。	
	T4	城市再生水利用率 (%)	按照《自治区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实施方案》《新疆节水行动实施方案》和节水型城市建设要求,调查城市水资源利用效率,查找分析城市(尤其是缺水城市)再生水利用情况,并分析再生水系统建设中存在的问题。	83%
	T5	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 (%)	按照《关于加强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控制的通知》和节水型城市建设要求,查找城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情况,分析供水过程中管网漏损水量占供水总量的百分比。	9%
	50	“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数量 (个)	调查超大特大城市“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数量,查找城市在应对有关突发公共事件能力方面存在的问题。	0
	51	城市危旧桥梁数量 (座)	按照《城市桥梁养护技术标准》有关要求,调查分析城市市辖区内快速路、主干路、次干路支路和街坊路上的桥梁完好状态或结构状况为D级E级的桥梁数量,查找城市桥梁管理养护保障安全运行等方面存在的差距和问题。	0
	52	老旧燃气管网改造完成率 (%)	调查分析市辖区建成区内老旧燃气管网更新改造长度,占老旧管网总长督的百分比,查找城市老旧燃气管道和设施建设改造、运维养护等方面存在的差距和问题。	50%
	53	城市消防站服务半径覆盖率 (%)	按照《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要求,调查分析市辖区建成区内各类消防站服务半径覆盖的建设用地面积,占建设用地总面积的百分比,查找城市消防站建设规模不足、布局不均衡、人员配备及消防装备配置不完备等方面的问题。	100%
	54	人均避难场所有效避难面积 (平方米/人)	按照人均避难场所的有效避难面积达到2平方米/人的要求,调查分析市辖区建成区内避难场所有效避难面积,占常住人口总数的比例,查找城市应急避难场所规模、布局及配套设施等方面存在的差距和问题。	14.5

维度	序号	指标项	更新内容	指标数据
智慧高效	T6	需要更新改造的地下管网长度（米）	查找城市地下管网和综合管廊老化、破损、滴漏等方面的问题。结合《城市地下管网和地下综合管廊建设改造实施方案》，识别各类给水、排水、雨水、燃气、热力等地下管网和综合管廊中需要更新改造的长度。	28205
	55	市政管网管线智能化监测管理率（%）	按照市政管网管线智能化监测管理率直辖市、省会城市和计划单列市 $\geq 30\%$ 、地级市 $\geq 15\%$ 的目标要求，调查分析市辖区内城市供水、排水、燃气、供热等管线中，可由物联网等技术进行智能化监测管理的管线长度，占市政管网管线总长度的百分比，查找城市在管网漏损、运行安全等在线监测、及时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等方面存在的差距和问题。	5%
	56	建筑施工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监测覆盖率（%）	按照《安全生产法》关于“推行网上安全信息采集、安全监管和监测预警”的要求，调查分析市辖区房屋市政工程建设起重机械、深基坑、高支模、城市轨道交通及市政隧道等安全风险监测数据接入城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监管信息系统的项目数，占房屋市政工程在建工地数量的百分比，查找城市运用信息化手段，防范化解房屋市政工程领域重大安全风险方面存在的差距和问题。	100%
	57	高层建筑智能化火灾监测预警覆盖率（%）	参照高层民用建筑智能化火灾监测预警覆盖率达到 100%的目标要求，调查分析市辖区建成区内配置了智能化火灾监测预警系统的高层建筑楼栋数量，占建成区高层民用建筑楼栋总数的百分比，查找城市在运用消防远程监控、火灾报警等智能信息化管理方面存在的差距和问题。	22.2%
	58	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建设三维数据覆盖率（%）	按照 CIM 基础平台建设三维数据覆盖率直辖市、省会城市和计划单列市 $>60\%$ 、地级市 $>30\%$ 的目标要求，调查分析城市 CIM 基础平台汇聚的三维数据投影面积，占建成区面积的百分比，查找市域三维模型覆盖、各领域应用等方面存在的差距和问题。	100%

维度		序号	指标项	更新内容	指标数据
		59	城市运行管理服务智慧化水平(件/平方千米)	调查分析市辖区建成区内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覆盖的区域面积,及在该区域内通过平台按期处置的事项(部件事件问题)数量,查找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建设运行、城市精细化管理方面存在的差距和问题,提高数字化、智能化手段发现和处置城市运行管理问题的能力和水平。	35 件/平方千米
		T7	商品房销售去化周期(月)	商品房销售去化周期是指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现有待售的商品房存量按照最近一段时间内的平均销售速度完全售罄所需要的时间长度,通常以月为单位进行计算。其计算公式为:去化周期待售面积/月均销售面积	36.92
		T8	城镇人均住房建筑面积(平方米/人)	城镇人均住房建筑面积是指在城镇范围内,平均每个城镇居民所拥有的住房建筑面积。其计算公式为:城镇人均住房建筑面积=城镇住房总建筑面积/城镇常住人口数。	41
问题整治		60	问题整治完成率(%)	对照整治建议清单,系统梳理总结上一年度更新发现问题的整治情况,针对限时解决和尽力解决的问题,分别调查已完成整治的数量占应整治数量的百分比。	65.7%